

公司代码：600305

公司简称：恒顺醋业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HENGSHUN VINEGAR-INDUSTRY CO., LTD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二〇二四年八月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杭祝鸿、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欣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强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内容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存在不确定性，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五、其他披露事项（一）可能面对的风险”的相关内容。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6
第四节	公司治理.....	18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22
第六节	重要事项.....	27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0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3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4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44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杭祝鸿、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欣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海证券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上交所、上证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镇江国资委	指	镇江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镇江产投	指	镇江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控集团	指	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本公司、恒顺醋业、发行人、醋业公司	指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
恒顺集团、控股股东	指	江苏恒顺集团有限公司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天衡	指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中汇	指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	指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非公开发行、定向增发项目、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指	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
恒顺老陈醋、山西恒顺	指	山西恒顺老陈醋有限公司
恒顺酒业	指	镇江恒顺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调味品、云阳公司	指	恒顺重庆调味品有限公司（原名称：江苏恒顺醋业云阳调味品有限公司）
恒顺米业	指	镇江恒顺米业有限责任公司
恒顺万通	指	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
恒华彩印	指	镇江恒华彩印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新型调味品	指	镇江恒顺新型调味品有限责任公司
沭阳调味品	指	江苏恒顺沭阳调味品有限公司
恒顺商城	指	镇江恒顺商城有限公司
国顺基金	指	镇江国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锅圈食品、锅圈	指	锅圈食品（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欣鑫香港	指	欣鑫（香港）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恒顺醋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	Jiangsu Hengshun Vinegar-Industr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engshun Vinegar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杭祝鸿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100608834062C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魏陈云	李雪芳
联系地址	江苏省镇江市恒顺大道66号	江苏省镇江市恒顺大道66号
电话	0511-85307708	0511-85307798
传真	0511-84566603	0511-84566603
电子信箱	zhengquan@hengshun.cn	zhengquan@hengshun.cn

三、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江苏省镇江市恒顺大道66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22年1月25日由原“江苏省镇江市丹徒新城恒顺大道66号”变更为“江苏省镇江市恒顺大道66号”，实际地址没有发生变动。
公司办公地址	江苏省镇江市恒顺大道66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2028
公司网址	www.zjhengshun.com
电子信箱	zhengquan@hengshun.cn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上海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恒顺醋业	600305	-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004,488,986.73	1,139,322,113.44	-11.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3,684,727.55	123,526,202.60	-24.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81,474,295.12	117,819,379.89	-30.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328,770.52	127,221,524.77	52.7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 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296,877,336.44	3,301,735,141.13	-0.15
总资产	3,980,398,446.64	4,053,131,840.29	-1.79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49	0.1200	-29.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49	0.1200	-29.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 益(元/股)	0.0739	0.1144	-35.4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81	4.76	减少1.95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44	4.54	减少2.10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减少 30.85%，主要系本期销售收入下降所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加 52.75%，主要系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及支付的各项税费减少所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减少 35.40%，主要系本期净利润下降所致。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749.4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944,203.0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9,620,177.8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06,892.4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67,442.8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852.63	
合计	12,210,432.43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随着经济的不断发展以及中西方饮食文化的交融，消费者对调味食品的需求越来越多元化。此外，健康饮食观念的普及使得消费者更加注重调味食品的营养成分和健康属性，为中国调味品行业的发展提供了巨大机遇。全球新经济产业第三方数据挖掘和分析机构iiMedia Research（艾媒咨询）最新发布的《2024年中国调味品行业市场研究报告》数据显示，2024年中国调味品消费者选购产品时主要关注的因素是口感口味和质量安全，分别占比47.4%、43.9%。当前，调味品的主要销售渠道是线下商超和综合电商平台，其他销售渠道正在被逐渐渗透。随着健康理念

在消费者选购产品时逐渐占据重要地位，调味食品行业正迎来以低钠低糖为核心理念的新消费需求。此外，拓宽销售渠道和推广渠道也将成为企业强化市场地位的新机遇。

产品创新与技术升级成为产业提质升级重要突破口

当前调味食品行业正面临产品创新与技术升级的双重机遇。消费者口味多元化和健康饮食需求的提升，促使企业研发出更多健康、营养的新产品。技术升级是企业提质升级的关键，通过引进先进技术和设备，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品质。大数据、人工智能的应用则助力企业实现精准营销。未来，调味食品行业将继续以产品创新和技术升级为突破口，推动行业持续健康发展。

渠道扩展为行业增长提供新机遇

iiMedia Research(艾媒咨询)数据显示，连锁超市或大型商场(55.0%)和综合电商平台(43.7%)是调味食品销售的主要渠道；超三成消费者通过短视频平台、内容分享平台等新媒体营销渠道来获取调味食品信息。新媒体渠道在调味食品宣传领域的市场地位正逐渐上升，企业可通过新媒体渠道快速、有效地与消费者建立联系，提高品牌的知名度，逐步完善营销策略与销售渠道。

健康理念成消费升级新需求

随着中国居民消费水平的提升，消费者在食品方面的消费支出也随之增加，主打健康(减钠、减糖)和无添加剂成为了调味食品消费者期望改善的方面。iiMedia Research(艾媒咨询)数据显示，消费者选购调味食品时的首要关注因素是口感口味(47.4%)和质量安全(43.9%)，超九成消费者关注配料表和营养成分表。在健康消费趋势下，能够兼具口味和健康、符合消费者多元需求的产品有望成为行业主流。

公司所处行业的分析：

一是调味品行业仍处于缓慢的修复过程中。越来越多的企业更加注重扩品类、调结构、降成本，推出更加个性化、差异化、多元化的产品，以应对市场变化。

二是公司转型发展，处于关键时期。在外部环境复杂多变的情况下，公司发展仍保持较好的韧性。生产成本的上升，对企业盈利能力提出挑战；渠道碎片化，对企业市场占有率提升提出新课题；消费的个性化、便捷化、健康化趋势，对企业产品迭代更新提出新要求。

三是未来发展，仍蕴含着潜力和机会。调味品行业作为必需消费品行业，其抗周期性质的基本特征没有发生改变；行业集中度不高，龙头企业、品牌企业的优势将进一步显现。因此，尽管行业面临着一系列挑战，但也蕴藏着发展潜力和机遇。

(二)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公司始于 1840 年清道光年间，是中国四大名醋之一——镇江香醋的代表，恒顺品牌被评为“中国驰名商标”、“中国食醋产业领导品牌”。经历 180 余年发展，恒顺已成为目前中国最大的食醋生产企业、国家级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同时为全国同行业食醋首家上市公司（2001 年上市），主导食醋产品连续 20 多年销量全国领先，食醋年产量超 30 万吨（中国调味品协会口径），

广销 81 个国家和地区，供应中国驻外 160 多个国家的 200 多个使（领）馆。恒顺品牌稳居中国食醋品牌排行榜榜首，恒顺醋产品多次蝉联国际金奖、国家质量金奖等。

公司获得“全国文明单位”“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智能制造试点示范工厂”“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全国食品工业科技竞争力卓越企业”“全国食品工业质量竞争力卓越企业”“中国调味品行业领军企业”“中国慈善公益 500 强企业”“江苏省优秀企业”“江苏省质量标杆”“中国调味品产业社会卓越贡献企业”“全国轻工行业先进集体”等称号，荣获“亚洲名优品牌奖”“国家技术发明二等奖”“中国专利银奖”“中国轻工业联合会科技进步一等奖”等荣誉，是中国调味品协会食醋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单位。

报告期内，公司荣获中国轻工业联合会科技进步一等奖 1 项、江苏省轻工协会科技进步一等奖 1 项，镇江市职工十大“优秀专利”1 项，江苏省高知名商标 1 项。报告期内，公司申请专利 23 件，其中发明专利 17 件。获得授权专利 18 件，其中发明专利 4 件。获准商标注册 10 件。

1、聚焦主营业务

坚定不移聚焦“做深醋、做高酒、做宽酱”三大调味品核心主业。一方面推动实施大单品战略，集中优势资源，优化市场策略，拓宽品牌声浪，促进产品实现精准投放；另一方面集中资本优势，积极稳妥对产能扩建项目提前谋篇布局，深度挖掘上下游供应链、新兴渠道资源，加速连锁餐饮企业合作进程。此外，公司深入贯彻落实国企改革三年行动要求，加大“两非两资”清理，积极处置低效无效资产，盘活存量资产，提高资产效益。

2、深化营销变革

一方面，为巩固市场基础建设成果，公司完成营销组织架构体系优化，将十大战区优化至六大战区，四十三个片区优化至三十一个片区，缩短工作层级，实现组织架构“扁平化”管理；另一方面，推动数字化营销。公司以技术创新、管理创新为抓手，以增效为目标，赋能电商业务发展，实现研发、生产、仓储、物流到终端消费者的全链路数字化，形成“产储运销、人货场费”全流程、全可控的数字化营销体系。

3、加强产销协同

公司建立了标准化生产管理体系及供应链体系，围绕“以销定产，产销协同”的模式组织生产，推进提升销售计划的准确性，逐步实现产销同步，内控半成品与产成品合理库存，降低库存成本。

4、优化绩效考核

对营销端、中后台开展岗位价值评估，梳理优化薪酬绩效考核体系，逐步实现差异化管理，增强岗位价值，促进激励；将经营目标和岗位目标与薪酬挂钩，年终根据指标完成情况进行年度绩效考核，奖优罚劣，激发人才活力。

5、严控采购成本

公司依托信息化手段，完善集采管理办法，通过线上电子采购平台，对公司采购信息进行对外公示，以开放的机制为广大供应商提供公开、公平、公正、阳光的采购参与途径。公司还规范

了供应商准入、退出机制，科学量化了供应商评估体系，保证了供应商资源持续、稳定和健康发展。公司还通过专业化供应商培养机制的实施，承担起公司应有的社会责任；通过采购资金科学合理的运用，有效降低了应付账款的风险以及采购综合成本。

6、强化品牌定位

从美誉度、传播度、创新度三个维度，围绕食醋和复调两大品类持续深耕。将“零添加”的健康卖点与“恒顺”品牌高度绑定，公司持续围绕高度类媒体作为恒顺品牌传播的主阵地，建立恒顺品牌传播度和美誉度的护城河，同时利用新媒体流量特性，扩大品牌的曝光度，通过传播的创新，建立起更适合企业的品牌传播生态，将恒顺品牌全国化和年轻化作为长久的目标去奋斗。

7、严守质量安全

严格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完善食品安全组织架构，健全食品安全小组；持续推进《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工作管理制度》，建立并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长效管理机制，确保在全业务流程范围及关键环节将食品安全管控责任层层传导、逐级压实，保障全过程食品安全和质量管理落实到位，坚持质量强企战略，紧盯薄弱环节不放松，持续推进产品品质提升和质量改进工作。

二、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中华老字号”企业，始创于1840年清道光年间，作为“四大名醋”之首镇江香醋的代表，是唯一的食醋上市企业，形成了以行业地位明显、品牌知名度高、渠道广泛、非物质传统工艺与现代化创新结合的技术优势、质量优等诸多竞争优势。公司食醋产品的产销量长期位居全国第一，是目前国内规模最大、现代化程度最高的食醋生产企业；

（一）品牌价值巨大，消费升级潜力高。公司的品牌具有很高的消费者心智夺取程度，是消费品行业最大的持续性竞争优势。另外食醋类特别是恒顺香醋及相关产品（醋饮，醋胶囊等）作为健康食品，未来消费空间巨大，按照日本的人均可比研究，国内的醋及其产品的人均消费量至少还有3倍以上的提升空间。

（二）酿造技艺独特，造就独具的产品特性。国务院2006年将镇江恒顺香醋酿制技艺列入首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也是江苏省食品制造业中唯一入选的传统手工技艺。恒顺香醋选用优质糯米为原料，采用固态分层发酵的传统技艺，历经制酒、制醅、淋醋三大工艺过程40多道工序精制而成，独具“酸而不涩，香而微甜，色浓味鲜，愈存愈醇”的特色。独特的酿造技艺，使得醋类产品拥有极强的盈利能力，高端产品毛利率在50%以上，使得其具备了大部分调味品没有的投资价值。

（三）技术研发领先，质管体系保持优势。公司目前拥有国际先进、装备精良的CNAS认证实验室，研究实验场所和中试基地占地6000多平方米，各类高端研发设备50余台套、省级以上科研平台6个、科技成果60多项，省部级以上科技奖励近20项，拥有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国

家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江苏省农产品生物加工与分离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江苏省发酵调味品工程研究中心、江苏省国家食醋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培育点、江苏省协同创新中心等科技创新平台。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持续提升。

三、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上半年，公司董事会及时应对行业发展新格局，不断深化变革，以醋业向味业跨越为总目标，紧紧围绕“醋、酒、酱”产品战略，加快关键技术攻关、产业转化和产品开发，强化产品规划落地。深度聚焦公司自身发展和能力建设，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合并报表）10.04 亿元，其中，实现主营调味品收入 9.79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0.81 亿元。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开展了以下工作：

渠道拓展增强：公司加大餐饮、生鲜渠道拓展力度，开发大规格系列产品，组建专业团队布局渠道网络，建立标准化产品陈列体系，努力提升动销水平；加快线上渠道发展，加速布局线上产品矩阵，提高电商团队运营效率和质量。

产品策略优化：充分发挥产品战略委员会作用，优化产品开发设计流程、生产工艺、配方、包材、技术标准等，持续优化产品销售结构。上半年醋类产品销售占比提高 4.14%；单二季度“醋、酒、酱”产品较同期同比均有较高增长。

推进数字营销：从大单品、重点产品出发，推动瓶盖、壶盖内外赋码追溯项目落地，解决市场串倒货现象，稳固价格体系；同时推进营销数字化体系建设，建立有效运营机制，优化业务流程，增强终端动销掌控能力。

内部管理提升：加大采招中心集团化管控力度，通过集采方式降低采购成本，上半年原辅包材累计降本 0.22 亿元；强化经理层经营分析调度，持续加强营销、运营、生产、保障、管理五大板块月度、季度和年度的经营动态管理。

优化人事结构：营销中心实现扁平化管理，建立对各战区岗位价值评估机制，优化完善差异化薪酬绩效考核体系；坚持“末位调整”和“不胜任退出”原则，促进内部良性竞争；严控人员成本和人事费用增长，非核心岗位采取服务外包等模式，合理降低用工成本。

推动资源整合：坚持“大单品”战略，从包装、配方、工艺、产线等方面，进一步整合资源，增强大单品、大产线概念，提升规模效应，发挥量采优势和议价能力，有效降低生产能耗与采购成本；加大“瘦身强体”力度，推动下属子企业资源整合。

项目建设有序：公司充分发挥重大项目联席会议制度，对重大项目进程、项目质量、项目预算进行强管控，实现重大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截至 2024 年 7 月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10 万吨黄酒、料酒建设项目（扩建）”、“云阳公司年产 10 万吨调味品智能化生产项目（首期工程）”已建设完成，进入试投产阶段。

资本运作有效：公司董事会继续落实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优化中长期激励机制政策，制定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相关管理办法，建立管理团队与公司、股东间共享共担机制。

坚持党建引领：公司党委坚持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落实中央及省、市委，市国资委党委工作部署要求，教育引导全体党员学纪、知纪、明纪、守纪，以紧抓作风推动工作效能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004,488,986.73	1,139,322,113.44	-11.83
营业成本	637,368,130.23	732,375,395.45	-12.97
销售费用	167,147,091.02	161,559,380.31	3.46
管理费用	52,801,769.21	50,233,984.32	5.11
财务费用	-1,669,364.69	-840,550.45	
研发费用	42,621,923.02	41,404,442.40	2.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328,770.52	127,221,524.77	52.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385,414.75	893,163.35	-16,489.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524,776.03	997,386,859.81	-107.87
其他收益	9,885,686.91	4,227,073.10	133.87
投资收益	-8,343,167.17	-2,688,412.9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9,554,011.16	5,138,745.26	85.92
信用减值损失	244,633.78	-168,109.84	
资产处置收益	3,749.41	-607,949.41	
营业外收入	817,245.70	185,894.43	339.63
营业外支出	10,353.27	2,258,538.06	-99.54
所得税费用	13,713,113.82	25,315,653.52	-45.8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1,337,165.68	0.00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90,000,000.00	280,000,000.00	146.4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6,051.21	880,118.25	-92.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700,000,000.00	150,000,000.00	366.67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1,128,183,967.55	-1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0.00	10,000,000.00	-1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0.00	23,072,000.00	-1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9,409.47	7,919,324.33	-83.34

(1)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比上年同期数下降 11.83%，主要系本期销售收入下降所致。

(2)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比上年同期数下降 12.97%，主要系本期销售下降所致。

(3)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比上年同期数增长 3.46%，主要系促销费用增加所致。

- (4)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比上年同期数增长 5.11%，主要系本期人员费用等增加所致。
- (5)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比上年同期数下降，主要系本期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 (6)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比上年同期数增长 2.94%，主要系本期加大产品研发投入所致。
- (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比上年同期数增长 52.75%，主要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等减少所致。
- (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比上年同期数大幅下降，主要系本期购买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 (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比上年同期数下降 107.87%，主要系去年同期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所致。
- (10) 其他收益变动原因说明：比上年同期数增长 133.87%，主要系本期先进制造业增值税加计扣除增加所致。
- (11) 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比上年同期数下降，主要系本期联营企业亏损增加所致。
- (1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变动原因说明：比上年同期数增长 85.92%，主要系本期理财产品收益增加所致。
- (13) 信用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比上年同期数变动，主要系本期坏账准备减少所致。
- (14) 资产处置收益变动原因说明：比上年同期数变动，主要系去年同期资产处置所致。
- (15) 营业外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比上年同期数增长 339.63%，主要系本期赔款收入增加所致。
- (16) 营业外支出变动原因说明：比上年同期数下降 99.54%，主要系去年同期捐赠支出等所致。
- (17) 所得税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比上年同期数下降 45.83%，主要系本期利润总额下降所致。
-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变动原因说明：比上年同期数有大幅变动，主要系本期锅圈股权投资公允价值下降所致。
- (19)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变动原因说明：比上年同期数增长 146.43%，主要系本期收回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 (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比上年同期数下降 92.50%，主要系去年同期处置资产所致。
- (21) 投资支付的现金变动原因说明：比上年同期数增长 366.67%，主要系本期增加理财产品所致。
- (22)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变动原因说明：比上年同期数下降 100.00%，主要系去年同期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所致。
- (2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变动原因说明：比上年同期数下降 100.00%主要系去年同期借款所致。
- (2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变动原因说明：比上年同期数下降 100.00%，主要系去年同期偿还借款所致。
- (2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变动原因说明：比上年同期数下降 83.34%，主要系去年同期支付融资性质往来款所致。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数	上期	本期期末	情况
------	-------	------	-------	----	------	----

		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说明
货币资金	551,491,166.81	13.86	584,254,121.34	14.41	-5.61	
应收款项	37,101,250.57	0.93	47,580,486.64	1.17	-22.02	
存货	201,667,812.28	5.07	278,378,817.97	6.87	-27.56	
其他流动资产	324,679,700.96	8.16	66,343,654.22	1.64	389.39	
投资性房地产	372,674,647.00	9.36	372,674,647.00	9.19	0.00	
长期股权投资	67,792,778.31	1.70	77,658,834.37	1.92	-12.7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1,802,407.61	0.80	56,993,190.77	1.41	-44.20	
固定资产	806,419,913.44	20.26	823,174,975.19	20.31	-2.04	
在建工程	622,692,585.98	15.64	520,364,612.91	12.84	19.66	
使用权资产	4,584,137.75	0.12	5,258,312.62	0.13	-12.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612,631.48	0.42	27,632,580.94	0.68	-39.88	
合同负债	54,266,801.22	1.36	108,186,350.99	2.67	-49.84	
租赁负债	1,629,074.53	0.04	1,949,015.22	0.05	-16.42	
预收款项	260,089.93	0.01	403,656.71	0.01	-35.57	
其他综合收益	-13,778,922.53	-0.35	7,558,243.15	0.19	-282.30	

其他说明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1) 其他流动资产同比增加 389.39%，主要系定期存款增加所致。
-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同比减少 44.20%，主要系锅圈股权投资公允价值下降所致。
- (3) 其他非流动资产同比减少 39.88%，主要系预付长期资产款项减少所致。
- (4) 预收款项同比减少 35.57%，主要系预收房租减少所致。
- (5) 合同负债同比减少 49.84%，主要系预收货款减少所致。
- (6) 其他综合收益同比减少 282.30%，主要系锅圈股权投资公允价值下降所致。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受限制的原因
货币资金	2,530,000.00	5,147,053.13	保证金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使用原用于“年产 10 万吨复合调味料建设项目”建设的募集资金 5,000 万元及产生的利息及理财收益（扣除相关手续费，具体以银行结算为准）对全资子公司恒顺万通进行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年产 4.5 万吨原酿酱油醋智能化产线项目”的建设。

2022 年 7 月，公司投资设立江苏百花酒业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00%，本报告期内公司向江苏百花酒业有限公司实际投资 1,000 万元。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标的是否主营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是否并表	报表科目（如适用）	资金来源	合作方（如适用）	投资期限（如有）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如有）	本期损益影响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	调味品生产	否	增资	50,601,276.82	100.00	是	长期股权投资	募集资金			增资金额已投资到位，工商变更已完成。			否	2024年4月30日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15）
江苏百花酒业有限公司	酒精饮料（包括脱醇酒）	否	其他	10,000,000.00	100.00	是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			出资金额已全部到位。			否	/	/
合计	/	/	/	60,601,276.82	/	/	/	/	/	/	/			/	/	/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 注释 13、在建工程”相关内容。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其他	1,098,301,452.92	2,607,696.79	-25,190,783.16		220,000,000.00	470,000,000.00		825,718,366.5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27,619,262.15	2,607,696.79			220,000,000.00	470,000,000.00		780,226,958.9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3,689,000.00							13,689,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6,993,190.77		-25,190,783.16				31,802,407.61
合计	1,098,301,452.92	2,607,696.79	-25,190,783.16		220,000,000.00	470,000,000.00	825,718,366.55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资金来源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本期投资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股票	02517	锅圈		自有资金	56,993,190.77					-25,190,783.16	31,802,407.6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合计	/	/		/	56,993,190.77					-25,190,783.16	31,802,407.61	/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6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为基石投资者参与认购锅圈食品（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香港首次发行股份暨关联交易议案》。公司与国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署了《国金资管鑫进港慧 6 号（QDII）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公司通过 QDII 管理人管理的产品和控股股东全资子公司欣鑫香港作为基石投资者参与认购锅圈食品香港首次公开发行股份，认购总金额不超过 1000 万美元，其中公司认购金额不超过 650 万美元，欣鑫香港认购金额不超过 350 万美元，该等金额不包括经纪佣金、香港联交所交易费、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交易征费、财务汇报局交易征费等。上述资金全部来源于自筹资金。公司、欣鑫香港分别与锅圈食品、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及中国国际金融香港证券有限公司共同签署《基石投资协议》，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与中国国际金融香港证券有限公司担任联席保荐人及全球发售的整体协调人。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镇江恒顺酒业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3 月 15 日，注册资本 16,000 万元人民币，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为：食品生产（限《食品生产许可证》载明的食品类别及品种明细）；食品销售（限《食品经营许可证》载明的主体业态和经营项目）。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恒顺酒业总资产 32,936.94 万元，净资产 27,848.52 万元，2024 年 1-6 月份营业收入 12,067.44 万元，营业利润 1,377.11 万元，净利润 1,112.00 万元。

2、恒顺重庆调味品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2 月 20 日，注册资本 17,665 万元人民币，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食醋、酱类、调味品生产、销售，食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塑料制品生产、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重庆调味品总资产 23,367.61 万元，净资产 19,757.89 万元，2024 年 1-6 月份营业收入 2,504.21 万元，营业利润 279.92 万元，净利润 252.96 万元。

3、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4 月 8 日，注册资本 20,060.127682 万元人民币，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为：酱油、食醋、酱制品、蔬菜制品（酱腌菜）、调味料（半固态、液体）生产、销售；农副产品收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食品经营（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销售代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国内贸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恒顺万通总资产 26,630.88 万元，净资产 22,780.58 万元，2024 年 1-6 月份营业收入 3,032.31 万元，营业利润-244.98 万元，净利润-184.09 万元。

4、山西恒顺老陈醋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11 月 27 日，注册资本 14,000 万元人民币，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食品生产；调味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恒顺老陈醋总资产 15,959.86 万元，净资产 14,925.79 万元，2024 年 1-6 月份营业收入 2,611.33 万元，营业利润-13.57 万元，净利润-10.03 万元。

5、镇江恒顺新型调味品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7 月 6 日，注册资本 2,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持股比例为 95.65%。经营范围为：食品生产（限《食品生产许可证》载明的食品类别及品种明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

审批结果为准)。截至2024年6月30日,新型调味品总资产7,362.75万元,净资产5,853.84万元,2024年1-6月份营业收入3,545.72万元,营业利润-140.77万元,净利润-105.77万元。

6、江苏恒顺沭阳调味品有限公司成立于2000年9月29日,注册资本2,500万元人民币,公司持股比例为94%。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食品生产;调味品生产;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经营;食品经营(销售散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销售预包装食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日用百货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截至2024年6月30日,沭阳调味品总资产4,345.14万元,净资产3,926.01万元,2024年1-6月份营业收入2,220.19万元,营业利润17.56万元,净利润16.68万元。

7、镇江恒顺商城有限公司成立于2012年12月29日,注册资本9,956.8628万元人民币,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国内贸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日用百货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服装服饰零售;鞋帽零售;机械设备销售;家用电器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电子产品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办公用品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建筑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煤炭及制品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截至2024年6月30日,恒顺商城总资产37,897.13万元,净资产17,650.94万元,2024年1-6月份营业收入1,968.94万元,营业利润1,505.04万元,净利润1,121.05万元。

8、镇江恒华彩印包装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1998年12月9日,注册资本20,500万元人民币,公司持股比例为45.37%,为公司高管担任董事的联营企业。经营范围为:出版物印刷;其他印刷品印刷;设计、制作、发布路牌、灯箱、霓虹灯、印刷品、礼品、横(条)幅、展牌、样本画册、展场布置广告;代理国内同类广告及影视、播、报纸广告业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包装装潢印刷品排版、制版、印刷装订;纸包装物品、纸箱的制造;印刷器材及零配件、纸张的销售、数码照相扩印服务;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危险品除外)。截至2024年6月30日,恒华彩印总资产42,385.30万元,净资产5,658.13万元,2024年1-6月份营业收入2,435.67万元,营业利润-2,282.56万元,净利润-2,265.74万元。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0月,公司通过国金资管鑫进港慧6号(QDII)单一资产管理计划,与关联方欣鑫(香港)有限公司作为基石投资者认购锅圈食品(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份。国金资管鑫进港慧6号(QDII)单一资产管理计划为权益类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公司为唯一投资者并控制该资产管理计划,将其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五、其他披露事项

(一)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调味品行业的原材料采购和生产过程中的质量控制关系到食品安全。国家已经颁布了以食品安全法为核心的一系列法律法规。调味品行业渠道快速整合，格局调整，以及消费者行为模式改变等，为调味品生产企业带来诸多挑战。产品、降本、技术、资本、人力等多方面升级已经成为企业必须直面的课题，公司面临着各种的风险。

1、原辅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公司的主要酿造原料是糯米，若受全球宏观形势影响，其价格有所波动，势必影响毛利率，是公司面临盈利水平的重要风险。

2、品牌被侵害的风险：公司的恒顺品牌在调味品行业内拥有超强的信誉和广泛的知名度，是镇江香醋的代表，虽然近年来国家加大了对中华老字号，中国驰名商标的保护，但是近年来还是有部分小公司试图对恒顺的商标、商号进行仿制。公司品牌若被侵害，可能导致消费者信赖度降低，使公司面临订单减少、市场销售计划受阻的情况，进而影响公司业绩水平。

3、食品安全控制风险：随着国家对食品安全的日趋重视、消费者食品安全意识的加深以及权益保护意识的增强，食品安全和质量控制已成为食品加工企业生产经营的重中之重。国家及相关部门相继颁布了《食品生产加工企业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实施细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管理办法》等一系列政策法规，用以规范食品加工企业的生产经营行为，以最大限度地保障消费者利益。公司自成立以来，在历次的国家级市场抽检中，产品质量均符合要求。尽管如此，如果公司的质量管理工作出现疏忽或因为其他原因发生产品质量问题，不但会产生赔偿风险，还可能影响公司的信誉和公司产品的销售，因此，公司存在由于产品质量安全控制出现失误而带来的潜在经营风险。

以上潜在的风险公司高度重视，经营管理层及相关部门已认真研究落实应对预案，切实做好风险防控工作。

(二)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05-20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2024-05-21	审议通过全部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于2024年5月20日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在镇江康华汇利喜来登酒店召开。参加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共计18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451,962,71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40.9782%（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0,022,224股，不享有表决权）。其中：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447,691,95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40.591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2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4,270,75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3872%。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杭祝鸿先生主持，公司董事及候选人、监事及候选人、党委委员、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前后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形成的决议是合法有效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下议案：1、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3、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4、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5、关于终止使用募集资金实施部分项目暨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6、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子公司增资的议案；7、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摘要；8、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度述职报告；9、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10、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11、关于《未来三年（2024-2026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1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13、关于修改《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14、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15、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16、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王德宏	独立董事	选举
董茂云	独立董事	选举
林田中	职工董事	选举
徐经长	监事	选举
李建国	职工监事	选举
何春阳	总经理	离任
董茂云	董事	离任
徐经长	独立董事	离任
史丽萍	独立董事	离任
顾其荣	监事	离任
赵和云	职工监事	离任
张冰	营销总监	离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2月29日何春阳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1日披露的《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总经理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09）。

报告期内，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届满。

2024年4月25日召开的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林田中、李建国分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职工董事、第九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2024年4月26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的议案》，2024年5月20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杭祝鸿先生、殷军先生、王召祥先生、尹正国先生、桂松蕾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毛健先生、董茂云先生、王德宏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4年4月26日召开的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暨提名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2024年5月20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选举陈月娥和徐经长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

2024年5月20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杭祝鸿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殷军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副董事长，聘任王召祥、束锋、杨永忠、高云海、季嵘鹏为副总经理，聘任魏陈云为董事会秘书，聘任刘欣为财务总监，聘任张冰为营销总监。

2024年5月20日召开的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陈月娥为监事会主席。

2024年7月12日张冰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营销总监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3日披露的《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43)。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不适用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不适用
每10股转增数(股)	不适用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不适用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监事会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镇江市国资委批复的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司关于向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关于完成股份性质变更暨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权益授予的进展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结果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4年6月21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对上述草案，财务顾问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江苏世纪同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2、公司于2024年6月22日至2024年7月1日期间对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公司监事会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3、2024年7月3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江苏恒顺集团有限公司转发的镇江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镇江市国资委”）《关于同意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批复》（镇国资〔2024〕36号），镇江市国资委原则同意《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4、2024年7月8日公司召开了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并披露了相关决议和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4年7月17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根据调整后的计划以2024年7月17日为授予日，向367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591.72万股。对上述授予事项，财务顾问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江苏世纪同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6、公司367名激励对象认购了全部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际缴款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4年7月19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4〕9410号）。本次授予367名激励对象的591.72万股限制性股票将由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变更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来源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7、公司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已于2024年7月2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过户，并取得其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6月21日召开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24年7月8日召开的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的《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6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2024年7月1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设了“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

根据参与本持股计划实际认购和最终缴款的审验结果,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参与认购的员工为 91 人,最终缴纳的认购资金总额为 545,414 元,认缴股数为 92,600 股。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2024 年 7 月 29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确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证券账户号:B884064526)所持有的 92,600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4 年 7 月 26 日通过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证券账户号:B886667095),过户价格为 5.89 元/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83%。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7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58)。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主要污染物: 废水、废气、一般固体废物、危险废弃物。

(2) 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COD、氨氮、总磷、悬浮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3) 2024 年上半年污染物排放情况:

1) 废水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一座污水处理站,位于厂区西南,公司废水经处理后经市政管网进入镇江市水业总公司丹徒污水处理厂。

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自建 1 个污水处理站,位于厂区东北角,排放方式为间接排放,废水处理达标后排入城市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污水处理厂徐州核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	污染物种类	主要污染因子	排放方式	排放标准限值 mg/L	实际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	排污许可证许可排放总量 (t)	有无超标	排放执行标准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	废水	COD	处理达标后进入污水处理厂	≤500	55.47	6.23	189.645	无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三级标准
		氨氮		≤45	2.19	0.21	10.695	无	
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	废水	COD	处理达标后进入污水处理厂	≤300	85.11	4.484	69.12	无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三级标准
		氨氮		≤24	3.04	0.014	4.15	无	

2) 废气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供热采用天然气锅炉,天然气属于清洁能源,废气直接排放;污水处理站厌氧发酵配套沼气锅炉,沼气经脱硫塔处理后进锅炉燃烧,废气直接排放。

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采取集中供热,使用徐州金山桥热电厂热蒸汽。

单位	污染物种类	主要污染因子	排放方式	排放标准限值 mg/L	实际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	排放执行标准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	天然气锅炉废气, 排放口编码 DA005	颗粒物	直排	≤20	1.20	0.0004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385-2022) 表 1 标准
		二氧化硫		≤50	0.00	0.0000	
		氮氧化物		≤50	33.00	0.0132	
	天然气锅炉废气, 排放口编码 DA003	颗粒物	直排	≤20	1.20	0.0022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385-2022) 表 1 标准
		二氧化硫		≤50	0.00	0.0000	
		氮氧化物		≤50	37.00	0.0668	
	天然气锅炉废气, 排放口编码 DA004	颗粒物	直排	≤20	1.20	0.0028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385-2022) 表 1 标准
		二氧化硫		≤50	2.00	0.0047	
		氮氧化物		≤50	32.67	0.0786	
	天然气锅炉废气, 排放口编码 DA001	颗粒物	直排	≤20	1.20	0.0138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385-2022) 表 1 标准
		二氧化硫		≤50	1.00	0.0115	
		氮氧化物		≤50	35.33	0.3946	
	沼气锅炉废气, 排放口编码 DA002	颗粒物	直排	≤20	1.40	0.0011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385-2022) 表 1 标准
		二氧化硫		≤50	5.00	0.0039	
		氮氧化物		≤50	43.00	0.0335	

3) 危险废弃物处理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危险废弃物为试剂废液、废柴油机油、油墨清洗废液、试剂包装瓶、废胶水、废弃包装桶、废蓄电池, 网上申报后交付有资质单位处理。

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的危险废弃物为废药剂、检测废液, 网上申报后交由徐州市危险废物集中处置中心有限公司进行无害化处置。

单位	污染物种类	名称	处置利用单位	2024 年度入库量(t)	2023 年度结余量(t)	处置利用转移(t)	贮存量(t)	年度计划处置利用量(t)	有无超标	排放执行标准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	危废	试剂废液	常州大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0.8414	0.6445	0	1.4859	6.5661	无	固体废物无害化委托处置
		废机油、柴油		0.2093	0.0821	0	0.2914	1.5821	无	
		油墨清洗废液		0.0056	0.0275	0	0.0331	0.717	无	
		废胶水		0	0.0296	0	0.0296	1.5296	无	
		试剂包装瓶		0.0833	0.0843	0	0.1676	0.7843	无	
		废弃包装桶	镇江新明达资源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2.8916	0.2	2.82	0.2716	7.7	无	
		废蓄电池		0	0	0	0	10	无	
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	危废	检测废液、废药剂	徐州市危险废物集中处置中心有限公司	0.087	0	0	0.087	0.6	无	固体废物无害化委托处置

4) 一般固废处理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固废主要为醋糟、污泥和生活垃圾，交由专业公司综合利用处置。

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固体废弃物主要有酱油和食醋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酱渣、醋渣以及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污泥、职工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酱渣、醋渣作为饲料出售给徐州鑫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综合利用，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污泥由江苏乾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职工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现有污水处理站日处理能力达 2000m³，采取厌氧-好氧-化学混凝处理工艺，日常运行稳定，达标排放。总排口加装 COD 在线监测、氨氮在线监测、PH 在线监测，与国家监控考核平台、江苏省太湖流域监控平台、江苏省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许可证）、镇江市污染源监控平台均已联网，数据自动上传。

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现有污水处理站日处理能力 200m³，采取厌氧-好氧生物处理工艺。公司自 2017 年纳入徐州市重点排污单位以来，按照要求，于 2017 年 6 月在废水总排污口监控室加装 COD 在线自动分析仪，2019 年元月份加装了氨氮在线分析仪，2020 年 10 月加装 PH 值及温度自动测温仪，完成与省、市污染源自动监控中心接收平台参数与数据联通。2021 年 11 月在污水处理站在线监测站房、总排口、接触氧化池治理设施三处安装监控摄像头，并联入江苏省污染物视频监控系统。2022 年 11 月份按照环保局规范要求加装了水质智能自动采样器。公司污水处理系统运行稳定，处理出废水达标排放。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上半年未有环保相关的行政许可事项发生。

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保“三同时”制度，2021 年取得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年产 4.5 万吨原酿酱油醋智能化产线项目环评批复。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国家环保部《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号）等相关文件规定，编制突发环境应急预案，并通过了专家评审，已取得镇江市丹徒生态环境局备案，备案号：321112-2021-031-M。

2024 年启动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修编工作。

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根据国家环保部《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号）等相关文件规定，编制突发环境应急预案，通过专家评审，已取得政府环保主管部门备案，备案号：320371-2022-006-L。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食品制造业-调味品、发酵制品制造业》(HJ1030.2-2019)和《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火力发电及锅炉》(HJ820-2017)的自行监测管理要求，制定了《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通过审核。公司委托江苏博越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公司主要的污染物进行环境监测，检测结果均符合规定标准。污水处理站 24 小时连续运行，COD、氨氮、PH 在线检测数据和流量数据与镇江市生态环境局网站即时联网。

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 819-2017）文件要求，为掌握污染物排放状况及其对周边环境质量的影响，履行法定义务和社会责任，确保自行监测完成率和公布率满足环境管理要求，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在废水总排污口监控室加装 COD 在线自动分析仪，氨氮在线分析仪，流量计、PH 值、温度自动测温仪，完成与省、市污染源自动监控中心接收平台参数与数据联通。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委托了江苏徐海环境监测有限公司对公司主要的污染物进行了季度环境监测，半年检测结果均为合格。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完成排污许可证的 2024 年一、二季度执行报告。期间未发生任何突发的污染事件，无环境违法违规行为，未收到相关行政处罚。

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完成排污许可证的 2024 年度 1-6 月份月报表及 2024 年半年度执行报告，2024 年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地方性规章制度的要求，污染治理设施运转良好，向环境排放的废水的各项指标都能达到国家和地方的相关排放标准，固体废物、危险废弃物的处理符合相关处置要求，未发生任何突发的污染事件，无环境违法违规行，未收到相关行政处罚。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开展了污水站扩建项目，为解决恒顺醋业香醋续建工程、恒顺醋业 10 万吨复合调味品项目、恒顺酒业 10 万吨黄酒料酒产生废水治理问题以及预留今后发展需配套的污水处理能力提供保障，目前设备安装基本结束。

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开展了污水站扩建项目，为解决 4.5 万吨酱油醋项目产生废水治理问题以及预留今后发展需配套的污水处理能力提供保障，目前已结束招标环节。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醋业公司制酒工段配套低能效冷冻机更换为一级能效机组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深化党建引领，创新探索党建与乡村产业振兴的深度融合路径，紧密配合并成功助力第十五届江苏省乡村旅游节，通过精心策划的产品展售与生动的直播活动，有效提升了地方农产品的品牌影响力和市场竞争力。持续强化与西来桥镇北胜村党委的共建合作，充分发挥双方资源优势，实现村企合作的深度对接与共赢发展。截至 2024 年 6 月，采购咸秧草 6 批次，销售额近 5 万元。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镇江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注(1)	2023年10月9日起	否	2023年10月9日起,至镇江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不再是恒顺醋业的间接控股股东之日终止。	是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其他	镇江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注(2)	2023年10月9日起	否	2023年10月9日起,至镇江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不再是恒顺醋业的间接控股股东之日终止。	是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镇江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注(3)	2023年10月9日起	否	2023年10月9日起,至镇江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不再是恒顺醋业的间接控股股东之日终止。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江苏恒顺集团有限公司	注(4)	2021年11月10日起	否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5)	2021年11月10日起	否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江苏恒顺集团有限公司	注(6)	2021年11月10日起	否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本公司	注(7)	2022年4月28日起	否		是		

注(1)关于避免与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

镇江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承诺：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除恒顺醋业外，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自营、与他人共同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与恒顺醋业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2、在本公司担任恒顺醋业的间接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主动采取参股、控股、联营、合营、合作或者其他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恒顺醋业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会协助(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技术支持、资金资助)、促使或代表任何第三方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恒顺醋业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3、若恒顺醋业主营业务范围变化等原因导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所从事的业务与恒顺醋业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本公司将终止从事构成同业竞争的相关资产、业务或权益，或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将该等资产、业务或权益出售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恒顺醋业在同等条件下有权优先收购该等资产、业务或权益，本公司将尽最大努力使有关交易的价格公平合理。4、本公司将不会利用恒顺醋业间接控股股东的身份进行损害恒顺醋业利益的经营活动。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构成本公司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本承诺函自本公司签署之日起生效，其效力至本公司不再是恒顺醋业的间接控股股东之日终止。

注(2)关于保持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镇江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承诺：为了保证恒顺醋业的独立性，本公司在此承诺：1、本次收购对恒顺醋业的人员、资产、财务、业务、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不会产生实质不利影响。2、本次收购完成后，恒顺醋业将继续保持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体系，拥有独立的知识产权。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与恒顺醋业保持相互独立，确保恒顺醋业具有独立面向市场的能力。本公司将继续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规定，避免从事任何影响恒顺醋业独立性的行为。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构成本公司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本承诺函自本公司签署之日起生效，其效力至本公司不再是恒顺醋业的间接控股股东之日终止。

注(3)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镇江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承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避免和减少与恒顺醋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严格遵循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相关制度规定，依法签订协议，履行相关程序，确保定价公允，并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构成本公司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本承诺函自本公司签署之日起生效，其效力至本公司不再是恒顺醋业的间接控股股东之日终止。

注(4)关于避免与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

江苏恒顺集团有限公司承诺：1、本承诺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及其股东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2、对于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本承诺人将通过派出机构和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总经理等)以及本承诺人在该等企业中的控股地位，保证该企业履行本承诺函中与本承诺人相同的义务，保证该企业从事的业务不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本承诺人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及其股东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3、如果发行人在其现有业务(包括其子公司)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其经营业务范围，而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已对此进行生产、经营的，本承诺人承诺将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或该企业产权进行转让，并同意发行人在同等商业条件下有优先收购权和经营权。4、除对发行人的投资以外，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在任何地方以任何方式投资或自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已经开发、生产或经营的产品(或相类似的产品、或在功能上具有替代作用的产品)。5、在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其他的企业与发行人存在关联关系期间，本承诺函为有效之承诺。

注(5)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本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注(6)控股股东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恒顺集团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1、本单位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至上市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单位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3、本单位承诺切实履行上市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单位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单位违反该等承诺并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单位愿意依法承担对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注(7)关于涉及房地产业务的承诺

鉴于本公司拟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根据相关监管要求，本公司承诺：1、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5 日前履行完成子公司镇江恒顺商城有限公司相关涉房资产出售涉及的决策程序，待镇江恒顺商城有限公司相关涉房资产出售完毕后，镇江恒顺商城有限公司仅保留恒顺商业广场（学府路 68 号）44,686.29 平方米商铺（对应产权证号为镇房权证字第 0201024691100110 号、镇房权证字第 0201024692100110 号、镇房权证字第 0201024690100110 号）和恒美嘉园 3,024.46 平方米商铺（对应产权证号为镇房权证字第 0201024693100110 号、镇房权证字第 0201027050100110 号），继续从事出租业务或后续用于满足恒顺醋业及其下属企业的自用需求，不对外出售。2、待镇江恒顺商城有限公司相关涉房资产出售完毕后，镇江恒顺商城有限公司将立刻进行经营范围变更登记，删除其中“自有房屋的销售”表述。3、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不涉及房地产开发或销售业务，本公司亦不会通过变更募资资金使用方式使本次募集资金使用于房地产开发或销售业务。同时，对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部分，将不会以任何方式用于或变相用于房地产开发或销售等业务，亦不会通过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流入房地产开发领域。4、本公司保证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没有土地储备，亦没有房地产开发项目，未来不会从事房地产开发或销售等业务，亦不会申请或取得与房地产开发相关的经营资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4年3月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以下简称“江苏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4]41号——《关于对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刘欣、魏陈云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主要内容如下：

经查，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存在以下违规行为：

一是2023年1-11月，公司与镇江恒顺米业有限责任公司之间已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超出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预计的金额，超出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61%。公司直至12月14日、12月29日才分别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补充审议和披露相关关联交易。

二是2023年12月14日，公司发布《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其中所披露的公司2023年1-11月已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有误，公司于12月19日进行了更正。

公司存在未按规定及时审议并披露关联交易、相关信息披露不准确等问题，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82号，以下简称《信披办法》）第三条第一款、第二十二第一款及第二款第一项、第四十一条规定。公司财务总监刘欣、董事会秘书魏陈云，未能勤勉尽责，违反了《信披办法》第四条的规定，对公司上述违规行为负主要责任。

根据《信披办法》第五十二条的规定，我局决定对你们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你们应认真汲取教训，加强对证券法律法规的学习，采取有效措施完善内部控制，规范关联交易，强化信息披露管理，杜绝此类违规行为再次发生，并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向我局提交书面报告。

如果对本监督管理措施不服，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行政复议申请，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复议与诉讼期间，上述监督管理措施不停止执行。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金额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江苏恒顺包装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江苏恒顺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购买商品	购买商品	1,573.47	转账
镇江恒顺米业有限责任公司	过去12个月内曾为控股股东江苏恒顺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购买商品	购买商品	1,607.81	转账
江苏恒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	购买商品	购买商品	1,841.23	转账
镇江恒华彩印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高管担任董事的联营企业	购买商品	购买商品	437.83	转账
合计		/		5,460.34	

报告期内，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对公司2024年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详见2024年1月18日和2024年4月30日披露的《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和《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预计2024年度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约为11,500万元。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江苏恒顺集团镇江恒海酒业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商品	市价		4.58		转账		
镇江恒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市价		0.87		转账		
镇江市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市价		96.52		转账		
镇江恒欣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市价		6.61		转账		
镇江市新盛物资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市价		1.10		转账		
镇江城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市价		6.45		转账		
江苏恒顺集团镇江恒海酒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价		1.37		转账		
镇江恒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价		0.18		转账		
镇江恒华彩印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价		6.27		转账		
镇江恒顺米业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价		9.83		转账		
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价		3.39		转账		
镇江恒欣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价		75.07		转账		
镇江交通产业集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价		0.47		转账		

团有限公司										
镇江市港发绿色资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价		0.23		转账		
江苏恒顺集团镇江恒海酒业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	市价		5.32		转账		
合计				/	/	218.26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关联交易的说明					无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3 年 4 月 28 日	114,290.00	112,143.75	112,143.75		89,117.39		79.47	不适用	8,002.68	7.14	5,000.00
合计	/	114,290.00	112,143.75	112,143.75		89,117.39		/	/	8,002.68	/	5,000.00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如	节余金额
--------	------	------	-----------------	----------	----------------	--------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					(3) = (2)/(1)			的进度	体原因			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恒顺香醋扩产续建工程项目(二期)	生产建设	是	否	14,000.00	2,389.81	8,281.46	59.15	2024年12月						否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年产3万吨酿造食醋扩产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12,000.00	555.91	4,219.74	35.16	2025年3月						否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10万吨黄酒、料酒建设项目(扩建)	生产建设	是	否	13,000.00	1,610.32	13,004.50	100.03	2024年6月						否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年产4.5万吨原酿酱油醋智能化产线项目	生产建设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8,000.00	1,494.40	13,776.30	76.54	2025年12月						否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云阳公司年产10万吨调味品智能化生产项目(首期工程)	生产建设	是	否	16,000.00	1,328.03	13,504.22	84.40	2024年7月						否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年产10万吨复合调味料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是	是,此项目取消					不适用						否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智能立体库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6,000.00	624.21	3,154.06	52.57	2024年12月						否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是	否	33,143.75		33,177.10	100.10	不适用						否	
合计	/	/	/	/	112,143.75	8,002.68	89,117.39	/	/	/	/	/	/	/	/	/

注：1、“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此列出现总计数尾数与所列数值总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所致。

2、10 万吨黄酒、料酒建设项目（扩建）截至期末投入进度为 100.03%，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截至期末投入进度为 100.10%，大于 100%，原因系募投专户利息收入投入募投项目所致。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前项目名称	变更时间 (首次公告披露时间)	变更类型	变更/终止前项目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变更/终止前项目已投入募投资金总额	变更后项目名称	变更/终止原因	变更/终止后用于补流的募集资金金额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年产 10 万吨复合调味料建设项	2024 年 4 月 30 日	取消项目	5,000.00	0	年产 10 万吨复合调味料建设项	鉴于该项目承诺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相对较小且尚未使用，公司变更该募集资金用途，并将“年产 10 万吨复合调味料建设项目”调整为全部以自有资金投入。	0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募投项目建设内容、投资总额、投资明细及延期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报披露的《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使用募集资金实施部分项目暨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14）。
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年产 4.5 万吨原酿酱油醋智能化产线项目	2024 年 4 月 30 日	调增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3,000.00	13,004.36	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年产 4.5 万吨原酿酱油醋智能化产线项目	考虑该项目投资总额较大，结合公司及实施主体子公司的资金状况，基于成本节省、效率提升及项目后续规划，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助力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结合公司生产经营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将原用于“年产 10 万吨复合调味料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及产生的利息及理财收益的用途变更为用于“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年产 4.5 万吨原酿酱油醋智能化产线项目”建设。	0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3年8月1日	20,000	2023年8月1日	2024年2月19日	0	否

其他说明

2023年8月16日-18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认购理财产品13,000万元。截至2024年2月19日，已全部赎回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收回全部本金13,000万元，取得收益160.47万元。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募投项目建设内容、投资总额、投资明细及延期的议案》，因受施工难度、设备订制调试复杂性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建设进度较预计有所延迟，无法在计划时间内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在充分考虑当前项目建设进度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严格把控项目整体质量，通过综合评估分析，公司将“智能立体库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长至“2024年12月”。

2024年7月24日公司披露了《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建设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54），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10万吨黄酒、料酒建设项目（扩建）”和“云阳公司年产10万吨调味品智能化生产项目（首期工程）”已建设完成，并于近日投产运行，其中“10万吨黄酒、料酒建设项目（扩建）”由全资子公司镇江恒顺酒业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实施；“云阳公司年产10万吨调味品智能化生产项目（首期工程）”由全资子公司恒顺重庆调味品有限公司建设实施，并于近日开始逐步投料运行。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2024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2024年5月20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天衡已连续23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整体审计的需要，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公司聘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18）。

2、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情况

2024年5月20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于2024年6月15日披露了《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31），公司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2024年6月20日登记的总股本1,112,956,032股扣减不参与利润分配的公司回购专户累计已回购的股份10,022,224股后的股份数量1,102,933,808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约0.07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77,205,366.56元（含税）。除息日和现金红利发放日为2024年6月21日。

3、2024年上半年理财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产品	3,000	2023年1月17日	2024年1月15日	自有资金			1.9%-4.94%		56.84	收回全部本金和收益	是	否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券商产品	5,000	2023年1月18日	2024年1月16日	自有资金			2.20%-4.70%		109.70	收回全部本金和收益	是	否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产品	2,000	2023年1月18日	2024年1月15日	自有资金			1.9%-4.94%		37.79	收回全部本金和收益	是	否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产品	10,000	2023年7月10日	2024年7月5日	自有资金			0.2%-5.268%		19.73	收回全部本金和收益	是	否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产品	5,000	2023年7月10日	2024年7月10日	自有资金			2.00%-4.20%		133.50	收回全部本金和收益	是	否	
海通证券	券商	5,000	2023年7	2024年1	自有			2%-5%		64.78	收回全	是	否	

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		月10日	月10日	资金						部本金和收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	20,000	2023年7月12日	2024年1月12日	自有资金			1.40%-3.24%		319.57	收回全部本金和收益	是	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	3,000	2023年7月11日	2024年1月12日	自有资金			1.25%-3.02%		39.84	收回全部本金和收益	是	否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产品	5,000	2023年7月14日	2024年7月12日	自有资金			2%-5.304%		100.60	收回全部本金和收益	是	否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	5,000	2023年8月16日	2024年2月16日	募集资金			1.20%-2.81%		70.25	收回全部本金和收益	是	否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	1,000	2023年8月16日	2024年2月16日	募集资金			2%		10.01	收回全部本金和收益	是	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	4,000	2023年8月17日	2024年2月16日	募集资金			1.56%或2.65%		53.19	收回全部本金和收益	是	否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	3,000	2023年8月18日	2024年2月16日	募集资金			1.80%		27.02	收回全部本金和收益	是	否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产品	5,000	2023年9月21日	2024年9月16日	自有资金			2.00%-3.60%				是	否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产品	3,000	2023年9月21日	2024年9月18日	自有资金			2.1%-4.5%				是	否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产品	10,000	2023年9月21日	2024年9月19日	自有资金			2.5%-4.2%				是	否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券商产品	5,000	2023年9月22日	2024年9月10日	自有资金			2.25%-5.26%				是	否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产品	5,000	2023年9月22日	2024年9月12日	自有资金			2.3%-2.5%				是	否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产品	5,000	2023年9月22日	结算日2024年9月12日的下两个交易日	自有资金			2.3-6.3%				是	否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产品	2,000	2023年9月22日	2024年9月18日	自有资金			2.1%-4.5%				是	否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产品	10,000	2024年1月26日	2025年1月10日	自有资金			2.4%-5.9%				是	否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产品	7,000	2024年1月25日	2024年10月21日	自有资金			2.4%-5.9%				是	否	
中金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产品	5,000	2024年1月26日	2024年7月24日	自有资金			0.8%-8.321%		57.45	收回全部本金和收益	是	否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5,000	2024年7月26日	2025年4月25日	自有资金		2.05%-4.55%				是	否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5,000	2024年7月26日	2025年5月6日	自有资金		2.05%-5.05%				是	否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2024年7月26日	2025年4月26日	自有资金		1.5000%或2.9867%				是	否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2024年7月26日	2025年4月28日	自有资金		1.80%-2.45%				是	否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1、2024年7月2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5,917,200股授予登记工作，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过户至367名激励对象证券账户，并取得其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股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5,917,200	5,917,2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1,112,956,032	-5,917,200	1,107,038,832
总计	1,112,956,032	0	1,112,956,032

2、2024年7月2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的92,600股股份过户登记工作。

3、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持有公司股份 4,012,424 股。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9,83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 件股 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份状 态	数量	
江苏恒顺集团有限公司	0	447,613,893	40.22	0	质押	85,760,000	国有法 人
镇江百味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0	29,355,149	2.64	0	未知		未知
浙江浙盐控股有限公司	0	9,624,639	0.86	0	未知		国有法 人
山东土地资本投资集团 有限公司	0	9,432,146	0.85	0	未知		未知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873,203	7,957,377	0.71	0	未知		未知
济南瀚祥投资管理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0	7,699,711	0.69	0	未知		未知
广西农垦股权投资基金 有限公司—广西农垦产 业投资发展中心(有限 合伙)	0	7,699,711	0.69	0	未知		未知
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 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0	5,680,025	0.51	0	未知		未知
山东国惠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济南国惠鲁银产 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0	4,812,319	0.43	0	未知		未知
长江金色晚晴(集合型) 企业年金计划—上海浦 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246,604	4,667,806	0.42	0	未知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数量		
江苏恒顺集团有限公司		447,613,893		人民币普通股	447,613,893		

镇江百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355,149	人民币普通股	29,355,149
浙江浙盐控股有限公司	9,624,639	人民币普通股	9,624,639
山东土地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432,146	人民币普通股	9,432,14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957,377	人民币普通股	7,957,377
济南瀚祥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699,711	人民币普通股	7,699,711
广西农垦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广西农垦产业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7,699,711	人民币普通股	7,699,711
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5,680,025	人民币普通股	5,680,025
山东国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济南国惠鲁银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12,319	人民币普通股	4,812,319
长江金色晚晴（集合型）企业年金计划—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667,806	人民币普通股	4,667,806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报告期末持有公司股份 10,022,224 股，未纳入前 10 名股东列示。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0,022,224 股回购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公司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的相关情况。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江苏恒顺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余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一致行动的情况。公司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存在一致行动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7 月 17 日召开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均已满足，确定以 2024 年 7 月 17 日为授予日，向 367 名激励对象授予 591.72 万股限制性股票。

本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股本总额的比例
王召祥	董事、副总经理	18.00	3.04%	0.02%
季嵘鹏	副总经理	9.00	1.52%	0.01%
杨永忠	副总经理	9.00	1.52%	0.01%
魏陈云	董事会秘书	9.00	1.52%	0.01%
管理人员、核心骨干人员及公司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不超过 363 人）		546.72	92.40%	0.49%
合计（367 人）		591.72	100%	0.54%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所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未超过本计划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之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1%。公司在全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

2、本计划激励对象未同时参与两个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外部董事、监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上述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551,491,166.81	584,254,121.3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780,226,958.94	1,027,619,262.1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3	37,101,250.57	47,580,486.6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4	6,219,158.71	7,768,306.2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5	3,104,428.78	2,951,283.6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6	201,667,812.28	278,378,817.9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7	324,679,700.96	66,343,654.22
流动资产合计		1,904,490,477.05	2,014,895,932.2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8	67,792,778.31	77,658,834.3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9	31,802,407.61	56,993,190.7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0	13,689,000.00	13,689,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七、11	372,674,647.00	372,674,647.00
固定资产	七、12	806,419,913.44	823,174,975.19
在建工程	七、13	622,692,585.98	520,364,612.9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14	4,584,137.75	5,258,312.62
无形资产	七、15	113,804,893.22	117,054,114.3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16	2,909,478.98	2,942,975.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7	22,925,495.82	20,792,664.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18	16,612,631.48	27,632,580.9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75,907,969.59	2,038,235,908.02
资产总计		3,980,398,446.64	4,053,131,840.2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20	198,556,577.28	213,154,325.69
预收款项	七、21	260,089.93	403,656.71
合同负债	七、22	54,266,801.22	108,186,350.9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23	23,009,629.34	20,781,825.97
应交税费	七、24	24,767,694.28	21,268,471.99
其他应付款	七、25	147,368,238.15	152,607,303.4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26	1,660,808.78	2,237,295.70
其他流动负债	七、27	71,505,682.44	67,455,213.02
流动负债合计		521,395,521.42	586,094,443.5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28	1,629,074.53	1,949,015.22
长期应付款	七、29	26,269,746.16	26,269,746.1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30	55,909,329.51	56,277,608.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17	45,159,032.26	45,229,932.8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8,967,182.46	129,726,302.98
负债合计		650,362,703.88	715,820,746.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31	1,112,956,032.00	1,112,956,03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32	1,049,042,978.96	1,049,042,978.96
减：库存股	七、33	173,490,261.01	173,490,261.01
其他综合收益	七、34	-13,778,922.53	7,558,243.1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35	223,462,481.28	223,462,481.2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36	1,098,685,027.74	1,082,205,666.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296,877,336.44	3,301,735,141.13
少数股东权益		33,158,406.32	35,575,952.6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330,035,742.76	3,337,311,093.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980,398,446.64	4,053,131,840.29

公司负责人：杭祝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欣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7,802,215.97	413,176,296.60
交易性金融资产		780,226,958.94	1,027,619,262.1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九、1	40,819,899.30	45,729,300.7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4,256,169.57	15,675,208.11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11,150,736.50	14,795,104.45
其中：应收利息		5,317,382.25	4,894,951.00
应收股利			
存货		99,650,187.98	158,099,934.2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38,974,827.76	161,442,272.73

流动资产合计		1,692,880,996.02	1,836,537,379.0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1,117,408,007.06	1,066,672,786.3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1,877,462.09	56,513,807.5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3,689,000.00	13,689,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44,794,255.69	564,665,747.46
在建工程		168,751,403.65	104,954,480.7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593,252.31	3,328,652.23
无形资产		56,514,759.96	59,157,965.4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088,295.49	13,932,488.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811,962.48	42,718,480.9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02,528,398.73	1,925,633,409.73
资产总计		3,695,409,394.75	3,762,170,788.7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71,922,184.31	273,861,203.4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3,894,813.71	108,250,425.18
应付职工薪酬		14,122,838.90	9,993,508.46
应交税费		14,739,783.88	17,549,201.07
其他应付款		107,227,237.93	85,624,129.7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18,641.80	1,614,044.54
其他流动负债		67,127,084.85	64,576,702.33
流动负债合计		529,852,585.38	561,469,214.7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838,708.26	892,863.0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0,440,384.32	52,416,791.3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1,279,092.58	53,309,654.40
负债合计		581,131,677.96	614,778,869.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12,956,032.00	1,112,956,03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11,437,500.37	1,011,437,500.37
减：库存股		173,490,261.01	173,490,261.01
其他综合收益		-14,218,490.02	7,147,403.6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24,236,227.55	224,236,227.55
未分配利润		953,356,707.90	965,105,017.0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114,277,716.79	3,147,391,919.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695,409,394.75	3,762,170,788.76

公司负责人：杭祝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欣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强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04,488,986.73	1,139,322,113.44
其中：营业收入	七、37	1,004,488,986.73	1,139,322,113.4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11,660,498.24	997,872,507.57
其中：营业成本	七、37	637,368,130.23	732,375,395.4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38	13,390,949.45	13,139,855.54
销售费用	七、39	167,147,091.02	161,559,380.31
管理费用	七、40	52,801,769.21	50,233,984.32
研发费用	七、41	42,621,923.02	41,404,442.40
财务费用	七、42	-1,669,364.69	-840,550.45

其中：利息费用		295,212.39	1,085,280.18
利息收入		1,901,749.03	2,080,614.28
加：其他收益	七、43	9,885,686.91	4,227,073.1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44	-8,343,167.17	-2,688,412.9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866,056.06	-3,154,438.5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45	9,554,011.16	5,138,745.2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46	244,633.78	-168,109.8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47	3,749.41	-607,949.4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4,173,402.58	147,350,952.03
加：营业外收入	七、48	817,245.70	185,894.43
减：营业外支出	七、49	10,353.27	2,258,538.0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4,980,295.01	145,278,308.40
减：所得税费用	七、50	13,713,113.82	25,315,653.5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1,267,181.19	119,962,654.8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1,267,181.19	119,962,654.8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3,684,727.55	123,526,202.60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417,546.36	-3,563,547.7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337,165.68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337,165.68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1,337,165.68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9,930,015.51	119,962,654.88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2,347,561.87	123,526,202.60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417,546.36	-3,563,547.72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49	0.1200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49	0.120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杭祝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欣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强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953,668,577.67	1,102,266,903.62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658,207,551.32	757,516,595.29
税金及附加		8,665,080.92	9,119,713.24
销售费用		154,170,984.59	151,472,012.08
管理费用		39,710,197.51	34,886,807.07
研发费用		35,721,690.34	33,572,988.70
财务费用		-1,611,489.69	-1,758,378.73
其中：利息费用			104,519.81
利息收入		1,710,366.20	1,975,148.14
加：其他收益		9,690,948.34	3,134,430.2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6,463,094.54	1,667,259.0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866,056.06	-3,154,438.5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554,011.16	5,138,745.2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94,276.53	1,010,120.8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29.32	-57,820.7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1,986,433.49	128,349,900.61
加:营业外收入		782,530.92	116,448.26
减:营业外支出		1,369.01	2,186,884.4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2,767,595.40	126,279,464.38
减:所得税费用		7,310,538.03	19,290,204.9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457,057.37	106,989,259.4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457,057.37	106,989,259.4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365,893.6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365,893.6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1,365,893.66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4,091,163.71	106,989,259.4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杭祝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欣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63,190,954.61	1,195,939,485.5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280,046.87	3,558,652.0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1（1）	34,835,327.24	42,730,645.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1,306,328.72	1,242,228,783.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00,161,491.05	649,527,261.4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5,548,838.93	181,694,409.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72,048,358.36	80,079,586.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1（1）	169,218,869.86	203,706,000.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6,977,558.20	1,115,007,258.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328,770.52	127,221,524.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七、51（2）	690,000,000.00	28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418,040.07	7,150,039.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		66,051.21	880,118.25

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8,484,091.28	288,030,157.7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4,869,506.03	137,136,994.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七、51(2)	700,000,000.00	15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4,869,506.03	287,136,994.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385,414.75	893,163.3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28,183,967.5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8,183,967.5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072,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7,205,366.56	109,805,783.4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1(3)	1,319,409.47	7,919,324.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524,776.03	140,797,107.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524,776.03	997,386,859.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35,518.86	76,199.4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145,901.40	1,125,577,747.3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52(2)	579,107,068.21	343,086,953.3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52(2)	548,961,166.81	1,468,664,700.67

公司负责人：杭祝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欣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19,568,861.93	1,161,383,304.2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268,362.08	32,192,612.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0,837,224.01	1,193,575,917.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80,618,413.11	676,540,713.1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9,745,219.92	135,555,103.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62,431,114.20	54,439,685.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568,220.90	188,783,415.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6,362,968.13	1,055,318,917.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474,255.88	138,256,999.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60,000,000.00	28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676,559.88	11,586,290.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8,971.57	105,456.4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350,000.00	142,9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6,085,531.45	434,591,747.3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4,550,171.45	19,847,346.61
投资支付的现金		761,101,276.82	714,97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500,000.00	53,3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5,151,448.27	788,117,346.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065,916.82	-353,525,599.2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23,183,967.5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3,183,967.5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7,205,366.56	109,222,718.8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60,000.00	2,706,467.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165,366.56	111,929,186.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165,366.56	1,011,254,781.4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2,757,027.50	795,986,180.4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8,029,243.47	268,805,735.5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5,272,215.97	1,064,791,916.03

公司负责人：杭祝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欣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12,956,032.00				1,049,042,978.96	173,490,261.01	7,558,243.15		223,462,481.28		1,082,205,666.75	3,301,735,141.13	35,575,952.68	3,337,311,093.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12,956,032.00				1,049,042,978.96	173,490,261.01	7,558,243.15		223,462,481.28		1,082,205,666.75	3,301,735,141.13	35,575,952.68	3,337,311,093.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337,165.68				16,479,360.99	-4,857,804.69	-2,417,546.36	-7,275,351.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337,165.68				93,684,727.55	72,347,561.87	-2,417,546.36	69,930,015.5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77,205,366.56	-77,205,366.56		-77,205,366.56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7,205,366.56	-77,205,366.56		-77,205,366.56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12,956,032.00				1,049,042,978.96	173,490,261.01	-13,778,922.53	223,462,481.28	1,098,685,027.74	3,296,877,336.44	33,158,406.32	3,330,035,742.76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2,956,032.00				37,605,478.59	173,490,261.01		214,397,172.30		1,113,594,247.42		2,195,062,669.30	30,899,044.70	2,225,961,714.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2,956,032.00				37,605,478.59	173,490,261.01		214,397,172.30		1,113,594,247.42		2,195,062,669.30	30,899,044.70	2,225,961,714.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0,000,000.00				1,011,437,500.37					14,303,483.72		1,135,740,984.09	1,436,452.28	1,137,177,436.3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23,526,202.60		123,526,202.60	-3,563,547.72	119,962,654.8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0,000,000.00				1,011,437,500.37							1,121,437,500.37	5,000,000.00	1,126,437,500.3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10,000,000.00				1,011,437,500.37						1,121,437,500.37	5,000,000.00	1,126,437,500.3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09,222,718.88	-109,222,718.88		-109,222,718.88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9,222,718.88	-109,222,718.88		-109,222,718.88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12,956,032.00				1,049,042,978.96	173,490,261.01		214,397,172.30	1,127,897,731.14	3,330,803,653.39	32,335,496.98		3,363,139,150.37

公司负责人：杭祝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欣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12,956,032.00				1,011,437,500.37	173,490,261.01	7,147,403.64		224,236,227.55	965,105,017.09	3,147,391,919.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12,956,032.00				1,011,437,500.37	173,490,261.01	7,147,403.64		224,236,227.55	965,105,017.09	3,147,391,919.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365,893.66			-11,748,309.19	-33,114,202.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365,893.66			65,457,057.37	44,091,163.7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											

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77,205,366.56	-77,205,366.56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7,205,366.56	-77,205,366.56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12,956,032.00				1,011,437,500.37	173,490,261.01	-14,218,490.02		224,236,227.55	953,356,707.90	3,114,277,716.79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2,956,032.00					173,490,261.01			215,170,918.57	992,739,955.18	2,037,376,644.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2,956,032.00				173,490,261.01			215,170,918.57	992,739,955.18	2,037,376,644.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0,000,000.00			1,011,437,500.37					-2,233,459.48	1,119,204,040.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6,989,259.40	106,989,259.4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0,000,000.00			1,011,437,500.37						1,121,437,500.37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10,000,000.00			1,011,437,500.37						1,121,437,500.37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9,222,718.88	-109,222,718.88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9,222,718.88	-109,222,718.88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12,956,032.00			1,011,437,500.37	173,490,261.01			215,170,918.57	990,506,495.70	3,156,580,685.63

公司负责人：杭祝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欣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强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1993年2月5日注册成立,现总部位于江苏省镇江市丹徒新城恒顺大道66号。

根据1999年7月10日镇江恒顺酱醋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经江苏省人民政府苏政复[1999]81号文批准,镇江恒顺酱醋有限公司变更为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并于1999年8月17日向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登记,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715万元。

2001年1月5日,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2000]187号文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000万股,于2001年2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本次股票发行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2,715万元,并于2001年1月15日在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领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3年10月30日,根据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人民币12,715万元,转增基准日期为2013年11月13日,本次转增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25,430万元。公司已于2013年12月12日在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领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4年4月8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387号《关于核准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及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向社会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的方式募集人民币普通股4,706.90万股,本次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为30,136.90万元。公司已于2014年5月22日在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领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6年5月20日,根据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人民币30,136.90万元,转增基准日期为2016年6月16日,本次转增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60,273.80万元。公司已于2016年7月8日在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领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8年5月18日,根据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人民币18,082.14万元,转增基准日期为2018年6月14日,本次转增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78,355.94万元。公司已于2019年3月19日在镇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领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20年5月15日,根据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人民币21,939.6632万元,转增基准日期为2020年6月3日,本次转增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00,295.6032万元。公司已于2020年12月9日在镇江市行政审批局换领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23年4月28日,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及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批复同意,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496号《关于核准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文件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11,000.00万股,于2023年5月1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

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本次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为 111,295.6032 万元。公司已于 2023 年 6 月 27 日在镇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领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1100608834062C，注册地址为江苏省镇江市恒顺大道 66 号。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从事食醋、酱油、酱菜、复合调味料、调味剂等系列调味品及包装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

本财务报表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董事会相信本公司拥有充足的营运资金，将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 12 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董事会继续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公司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的 2024 年 1-6 月财务报表。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31“收入”的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五、11“金融工具”/13“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等描述。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以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大于 500 万元且占该科目账面余额 10% 以上
账龄超过 1 年重要的预付款项	单项金额大于 500 万元、账龄超过 1 年且占该科目账面余额 10% 以上
重要的在建工程	公司将在建工程项目预算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1% 的在建工程项目认定为重要在建工程项目
账龄超过 1 年重要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大于 500 万元、账龄超过 1 年且占该科目账面余额 10% 以上
账龄超过 1 年重要合同负债	单项金额大于 500 万元、账龄超过 1 年且占该科目账面余额 10% 以上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资产总额或营业收入或利润总额(绝对值)占合并资产总额、合并营业收入、合并利润总额(绝对值)的 5% 以上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合并资产总额 0.5% 以上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购买方支付的合并成本是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支付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实施控制时纳入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范围内企业之间所有重大交易、余额以及未实现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不予抵消。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考虑各项交易是否构成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每一项交易分别按照前述进行会计处理；若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共同经营的合营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一）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二）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三）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四）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五）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全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应当按照前述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的会计处理

发生外币交易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根据借款费用核算方法应予资本化的，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年平均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单独列示。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应当终止确认：（一）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二）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在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时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该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减值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4)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的初始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2)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前述会计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7) 金融工具减值（不含应收款项）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财务担保合同等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票据，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银行承兑汇票等。
商业承兑汇票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商业承兑汇票等。

对于银行承兑汇票组合，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商业承兑汇票组合，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照应收账款连续账龄的原则计提坏账准备。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

对于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其他类别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则表明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应收款项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1)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 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 龄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以下同)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5	25
3-4 年	40	40
4-5 年	65	65
5 年以上	100	100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适用 不适用**14. 应收款项融资**适用 不适用

对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将其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应收款项融资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5. 其他应收款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五、13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适用 不适用**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适用 不适用**16. 存货**适用 不适用**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其他等。

原材料、产成品发出时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核算。

本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适用 不适用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

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持有待售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的处置组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条件的，自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且该子公司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在合并利润表中列报相关终止经营损益。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8.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

①本公司结合以下情形综合考虑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否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或类似权利机构中派有代表；是否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是否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②若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均受某合营安排的约束，任何一个参与方不能单独控制该安排，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本公司判断对该项合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

(2) 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在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总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本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B、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投资成本。

追加投资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③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留存收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对子公司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按附注五、6 进行处理。

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时，确认投资收益。

②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中；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取得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对于被投资单位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同的，权益法核算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调整。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被投资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权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9.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

选择公允价值计量的依据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以资产负债表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0.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各类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直线法	30-35	5%	2.71%-3.17%
机器设备	直线法	10	5%	9.50%
运输设备	直线法	10	5%	9.50%
办公设备	直线法	8	5%	11.88%

本公司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21.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

类别	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建筑物	(1)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2) 建设工程在达到预定设计要求，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完成验收；(3) 经消防、国土、规划等外部部门验收；(4)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需要安装调试的 机器设备	(1)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完；(2) 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3) 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4) 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和使用人员验收。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22.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其资本化金额为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②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其资本化金额根据在资本化期间内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

23. 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后续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4.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

①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类别	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产权登记期限
商标	10年	预期经济利益年限
软件	5年	预期经济利益年限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②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其使用寿命进行摊销。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

①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研发支出为公司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②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一项或若干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或获得新工序等。

③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③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25.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上述长期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其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在认定资产组时，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

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前述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6.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7.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本公司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8.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9.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30.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

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无需考虑不利修改的有关会计处理规定。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1.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基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合同中的融资成分调整交易价格；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确定。

(2) 具体原则

1) 商品销售收入，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商品销售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单项履约义务。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公司将商品发出给客户，达到合同约定的交付条件后确认销售收入。

2) 出租物业收入：按租赁合同、协议约定的承租日期（有免租期的考虑免租期）与租金额，在相关租金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时确认出租物业收入的实现。

3) 其他业务收入：按相关合同、协议的约定，达到销售合同约定的交付条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其他业务收入的实现。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2.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取得合同的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即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确认为一项资产，并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若该项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 履行合同的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确认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减值

合同成本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款①减②的差额高于合同成本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合同成本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3.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2）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4.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5.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元）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已识别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但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转租出租人对原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当期利息收入。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取得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6.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无重要的会计政策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无重要的会计估计变更。

(3). 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无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增值税计税销售额	13%、9%、5%、小规模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母公司适用 15%； 子公司适用 15%、25%或小微企业税率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流转税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税额	5%
房产税	租金收入或房产原值扣除 30%	A、从价计征：1.2%；B、从租计征：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	15%
恒顺重庆调味品有限公司	15%
镇江恒顺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小微企业税率
上海镇江恒顺酱醋配销有限公司	小微企业税率
镇江润扬调味品有限公司	小微企业税率
江苏恒顺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小微企业税率
镇江恒顺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小微企业税率
镇江恒顺商场有限公司	小微企业税率
江苏恒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小微企业税率

江苏恒顺沭阳调味品有限公司	小微企业税率
武汉市鑫恒顺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小微企业税率
江苏百花酒业有限公司	小微企业税率
其他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增值税：

①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退役军人事务部公告 2023 年第 14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退役军人事务部关于进一步扶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企业招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与其签订 1 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 3 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定额标准为每人每年 6,000 元，最高可上浮 50%，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可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在此幅度内确定具体定额标准。母公司本期适用该税收政策。

②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母公司本期适用该税收政策。

(2) 企业所得税：

①母公司：2021 年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重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号码为 GR202132000421，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公司自 2021 年度起三年内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已于 2024 年 6 月向主管机关提交高新技术企业续期申请，截至目前尚在审核过程中。

②公司子公司恒顺重庆调味品有限公司为设在西部的鼓励类产业企业，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③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文件《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文件《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期子公司镇江恒顺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上海镇江恒顺酱醋配销有限公司、镇江润扬调味品有限公司、江苏恒顺食品科技有限公司、镇江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镇江恒顺商场有限公司、江苏恒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江苏恒顺沭阳调味品有限公司、武汉市鑫恒顺商贸有限责任公司和江苏百花酒业有限公司均符合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条件。

(3) 其他税费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0 号《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的第一条：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可以在 50% 的税额幅度内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的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本期子公司镇江恒顺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上海镇江恒顺酱醋配销有限公司、镇江润扬调味品有限公司、江苏恒顺食品科技有限公司、镇江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镇江恒顺商场有限公司、江苏恒顺沭阳调味品有限公司、武汉市鑫恒顺商贸有限责任公司和江苏百花酒业有限公司均符合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条件。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如无特别说明，均以 2024 年 6 月 30 日为截止日，金额以人民币元为单位）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997.57	3,997.57
银行存款	548,589,529.55	579,103,070.64
其他货币资金	2,897,639.69	5,147,053.13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551,491,166.81	584,254,121.3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2,530,000.00	5,147,053.13

其他说明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除其他货币资金中保证金 253 万元外，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80,226,958.94	1,027,619,262.15	/
其中：			
理财产品	780,226,958.94	1,027,619,262.15	/
合计	780,226,958.94	1,027,619,262.15	/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0,321,499.93	41,888,615.98
1 年以内小计	30,321,499.93	41,888,615.98
1 至 2 年	5,257,172.92	4,763,428.22
2 至 3 年	1,743,137.83	1,786,759.61
3 至 4 年	3,753,765.27	3,547,745.16
4 至 5 年	13,592.90	87,140.79
5 年以上	12,192,193.42	12,187,299.14
合计	53,281,362.27	64,260,988.9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684,016.23	14.42	7,684,016.23	100.00		7,684,016.23	11.96	7,684,016.23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5,597,346.04	85.58	8,496,095.47	18.63	37,101,250.57	56,576,972.67	88.04	8,996,486.03	15.90	47,580,486.64
其中：										
账龄组合	45,597,346.04	85.58	8,496,095.47	18.63	37,101,250.57	56,576,972.67	88.04	8,996,486.03	15.90	47,580,486.64
合计	53,281,362.27	/	16,180,111.70	/	37,101,250.57	64,260,988.90	/	16,680,502.26	/	47,580,486.6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镇江奥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7,684,016.23	7,684,016.2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7,684,016.23	7,684,016.23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45,597,346.04	8,496,095.47	18.63
合计	45,597,346.04	8,496,095.47	18.6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6,680,502.26	-500,390.56				16,180,111.70
合计	16,680,502.26	-500,390.56				16,180,111.7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3,612.43 万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67.8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272.89 万元。

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公司无转移应收款项且继续涉入的资产和负债。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830,848.32	61.60	4,823,595.29	62.09
1 至 2 年	542,923.18	8.73	2,189,102.89	28.18

2至3年	1,641,294.29	26.39	485,996.20	6.26
3年以上	204,092.92	3.28	269,611.90	3.47
合计	6,219,158.71	100.00	7,768,306.28	100.00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282.73万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45.46%。

5、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104,428.78	2,951,283.67
合计	3,104,428.78	2,951,283.67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2,479,855.22	2,037,082.30
1年以内小计	2,479,855.22	2,037,082.30
1至2年	1,308.35	155,177.66
2至3年	155,177.66	374,845.36
3至4年	374,521.84	811,533.16
4至5年	966,965.46	309,547.64
5年以上	1,216,710.94	1,097,451.46
合计	5,194,539.47	4,785,637.5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1,604,574.78	1,535,979.40
备用金	392,673.00	303,090.24
往来款及其他	3,197,291.69	2,946,567.94
合计	5,194,539.47	4,785,637.5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834,353.91			1,834,353.91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55,756.78			255,756.7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6月30日余额	2,090,110.69			2,090,110.69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194,539.47	100.00	2,090,110.69	40.24	3,104,428.78
其中：账龄组合	5,194,539.47	100.00	2,090,110.69	40.24	3,104,428.78
合计	5,194,539.47	100.00	2,090,110.69	40.24	3,104,428.78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785,637.58	100.00	1,834,353.91	38.33	2,951,283.67
其中：账龄组合	4,785,637.58	100.00	1,834,353.91	38.33	2,951,283.67
合计	4,785,637.58	100.00	1,834,353.91	38.33	2,951,283.6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5,194,539.47	2,090,110.69	40.24
合计	5,194,539.47	2,090,110.69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外，本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

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1,834,353.91	255,756.78				2,090,110.69
合计	1,834,353.91	255,756.78				2,090,110.6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 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镇江市醋业协会	640,000.00	12.32	往来款	4-5年	416,000.00
建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78,614.46 400,000.00	11.14	保证金、 押金	4-5年 5年以上	516,099.40
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货运中心	240,000.00	4.62	保证金、 押金	3-4年	96,000.00
克朗斯机械(太仓)有限公司	182,000.00	3.50	其他	1年以内	9,100.00
电子商务-抖音店铺	130,000.00	2.50	保证金、 押金	1年以内	6,500.00
合计	1,770,614.46	34.09	/	/	1,043,699.40

公司期末余额中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公司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6、 存货**(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8,222,129.27	6,357.19	28,215,772.08	42,489,626.20	6,357.19	42,483,269.01
包装物	22,862,448.34		22,862,448.34	27,309,978.14		27,309,978.14
周转材料	4,720,920.83	3,642.23	4,717,278.60	4,235,296.46	4,828.23	4,230,468.23
在产品	99,843,012.82		99,843,012.82	111,406,394.25		111,406,394.25
产成品	46,065,497.87	36,197.43	46,029,300.44	91,305,020.50	36,197.43	91,268,823.07
发出商品				1,679,885.27		1,679,885.27
合计	201,714,009.13	46,196.85	201,667,812.28	278,426,200.82	47,382.85	278,378,817.97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357.19					6,357.19
周转材料	4,828.23			1,186.00		3,642.23
产成品	36,197.43					36,197.43
合计	47,382.85			1,186.00		46,196.85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摊费用	1,737,409.36	1,329,130.61
银行定期存款	300,721,625.14	40,496,097.36
待抵扣税金	22,220,666.46	24,518,426.25
合计	324,679,700.96	66,343,654.22

8、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江苏稳润光电有限公司	36,681,835.76			-638,770.51						36,043,065.25	
镇江恒华彩印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35,950,634.84			-10,279,681.38						25,670,953.46	
江苏恒顺集团镇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026,363.77			1,052,395.83						6,078,759.60	
小计	77,658,834.37			-9,866,056.06						67,792,778.31	
合计	77,658,834.37			-9,866,056.06						67,792,778.31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锅圈食品(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56,993,190.77				25,190,783.16	31,802,407.61			16,299,326.00	基于战略投资目的
合计	56,993,190.77				25,190,783.16	31,802,407.61			16,299,326.00	/

(2)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锅圈食品(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16,299,326.00		基于战略投资目的	
合计			16,299,326.00			

10、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江苏镇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689,000.00	13,689,000.00
合计	13,689,000.00	13,689,000.00

11、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期初余额	372,674,647.00	372,674,647.00
二、本期变动		
加：外购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企业合并增加		
减：处置		
其他转出		
公允价值变动		
三、期末余额	372,674,647.00	372,674,647.00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

12、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806,419,913.44	823,174,975.19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806,419,913.44	823,174,975.19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35,893,287.63	708,900,598.99	14,804,219.81	82,874,594.95	1,642,472,701.38
2. 本期增加金额	636,147.84	19,568,006.10	5,212.39	1,104,911.81	21,314,278.14
(1) 购置	37,360.81	506,616.13	5,212.39	1,104,911.81	1,654,101.14
(2) 在建	598,787.03	19,061,389.97			19,660,177.00

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90,598.30	1,064,845.00		1,155,443.30
(1)处置或报废		90,598.30	1,064,845.00		1,155,443.30
(2)转入在建工程					
(3)企业合并减少					
4. 期末余额	836,529,435.47	728,378,006.79	13,744,587.20	83,979,506.76	1,662,631,536.2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63,950,403.66	487,072,233.36	12,707,339.49	55,567,749.68	819,297,726.19
2. 本期增加金额	11,617,489.75	24,430,652.91	492,040.02	1,466,855.41	38,007,038.09
(1)计提	11,617,489.75	24,430,652.91	492,040.02	1,466,855.41	38,007,038.09
(2)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81,538.75	1,011,602.75		1,093,141.50
(1)处置或报废		81,538.75	1,011,602.75		1,093,141.50
(2)转入在建工程					
(3)企业合并减少					
4. 期末余额	275,567,893.41	511,421,347.52	12,187,776.76	57,034,605.09	856,211,622.7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60,961,542.06	216,956,659.27	1,556,810.44	26,944,901.67	806,419,913.44
2. 期初账面价值	571,942,883.97	221,828,365.63	2,096,880.32	27,306,845.27	823,174,975.1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的情况。

13、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622,692,585.98	520,364,612.91
工程物资		
合计	622,692,585.98	520,364,612.91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622,692,585.98		622,692,585.98	520,364,612.91		520,364,612.91
合计	622,692,585.98		622,692,585.98	520,364,612.91		520,364,612.9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恒顺香醋扩产续建工程项目(二期)	180,470,000.00	70,290,151.80	28,416,822.34			98,706,974.14	63.56	在建				自筹资金/募集资金
智能立体库建设项目	86,584,800.00	7,594,138.35	31,954,161.74			39,548,300.09	48.93	在建				自筹资金/募集资金
10万吨黄酒、料酒建设项目(扩建)	226,600,000.00	138,304,666.63	10,510,174.20	15,849,557.53		132,965,283.30	82.09	在建				自筹资金/募集资金
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年产4.5万吨原酿酱油醋智能化产线项目	368,836,700.00	114,419,340.49	21,785,784.08			136,205,124.57	52.44	在建				自筹资金/募集资金
年产3万吨酿造食醋扩产项目	160,461,500.00	36,682,768.78	4,619,760.48			41,302,529.26	30.76	在建				自筹资金/募集资金
云阳生产厂房	9,660,000.00	9,475,999.98				9,475,999.98	100.00	改造中				自筹资金
云阳公司年产10万吨调味品智能化生产项目(首期工程)	195,840,000.00	114,125,597.76	17,464,888.96			131,590,486.72	80.52	在建				自筹资金/募集资金

年产10万吨复合调味料建设项目	250,360,000.00	11,100,672.98	2,260,803.22			13,361,476.20	7.15	在建					自筹资金/募集资金
其他零星工程		18,371,276.14	4,975,755.05	3,810,619.47		19,536,411.72							自筹资金
合计	1,478,813,000.00	520,364,612.91	121,988,150.07	19,660,177.00		622,692,585.98	/	/				/	/

报告期内无利息资本化金额。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无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情况。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的无减值测试情况。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14、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583,646.02	7,741,051.62	12,324,697.64
2. 本期增加金额	561,886.54		561,886.54
(1) 租入	561,886.54		561,886.54
3. 本期减少金额	300,249.50		300,249.50
(1) 处置	300,249.50		300,249.50
(2) 企业合并减少			
(3) 其他			
4. 期末余额	4,845,283.06	7,741,051.62	12,586,334.6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653,985.63	4,412,399.39	7,066,385.02
2. 本期增加金额	500,661.49	735,399.92	1,236,061.41
(1) 计提	500,661.49	735,399.92	1,236,061.41
3. 本期减少金额	300,249.50		300,249.50
(1) 处置	300,249.50		300,249.50
(2) 企业合并减少			
(3) 其他			
4. 期末余额	2,854,397.62	5,147,799.31	8,002,196.9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990,885.44	2,593,252.31	4,584,137.75
2. 期初账面价值	1,929,660.39	3,328,652.23	5,258,312.62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4,466,327.06	28,257,023.73	162,723,350.79
2. 本期增加金额		264,063.58	264,063.58
(1) 购置		264,063.58	264,063.5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企业合并减少			
4. 期末余额	134,466,327.06	28,521,087.31	162,987,414.37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6,895,182.46	18,774,053.98	45,669,236.44
2. 本期增加金额	1,323,523.24	2,189,761.47	3,513,284.71
(1) 计提	1,323,523.24	2,189,761.47	3,513,284.7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企业合并减少			
4. 期末余额	28,218,705.70	20,963,815.45	49,182,521.1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6,247,621.36	7,557,271.86	113,804,893.22
2. 期初账面价值	107,571,144.60	9,482,969.75	117,054,114.3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2,942,975.76	321,100.92	354,597.70		2,909,478.98
合计	2,942,975.76	321,100.92	354,597.70		2,909,478.98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帐准备	16,381,721.05	3,150,884.32	17,258,459.83	3,029,770.77
可抵扣亏损	22,833,696.58	4,365,194.37	18,964,259.82	3,581,991.02
递延收益	55,465,488.56	8,451,000.33	55,993,496.95	8,479,746.83
业绩激励基金	12,118,883.10	1,817,832.47	24,183,593.41	3,627,539.0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1,452,276.12	1,994,203.56	12,955,835.38	2,235,785.35
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9,500,000.00	1,425,000.00	9,500,000.00	1,425,000.00
租赁负债	3,289,883.31	367,060.89	4,186,310.92	485,978.38
其他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5,472,077.69	820,811.65	5,472,077.69	820,811.6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6,802,689.80	2,520,403.47		
合计	153,316,716.21	24,912,391.06	148,514,034.00	23,686,623.0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180,632,101.49	45,158,025.37	180,632,101.49	45,158,025.37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9,648,074.47	1,447,211.17	7,187,983.16	1,078,197.47
定期存款利息收益	503,888.89	75,583.33	76,111.11	11,416.6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888,093.36	1,333,214.01
固定资产纳税差异	51,257.28	7,688.59	51,257.28	7,688.59
使用权资产	3,991,710.14	457,419.04	4,462,648.89	535,349.64
合计	194,827,032.27	47,145,927.50	201,298,195.29	48,123,891.7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86,895.24	22,925,495.82	-2,893,958.90	20,792,664.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86,895.24	45,159,032.26	-2,893,958.90	45,229,932.8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186,646.39	1,587,890.99
可抵扣亏损	70,689,301.89	66,529,798.87
合计	72,875,948.28	68,117,689.8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年度	10,334,101.83	10,334,101.83	
2025年度	10,903,260.89	10,903,260.89	
2026年度	13,809,709.91	13,809,709.91	
2027年度	16,852,309.97	16,852,309.97	
2028年度	14,519,821.24	14,630,416.27	
2029年度	4,270,098.05		
合计	70,689,301.89	66,529,798.87	/

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长期资产购置款	16,612,631.48		16,612,631.48	27,632,580.94		27,632,580.94
合计	16,612,631.48		16,612,631.48	27,632,580.94		27,632,580.94

19.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530,000.00	2,530,000.00	其他	保证金	5,147,053.13	5,147,053.13	其他	保证金
合计	2,530,000.00	2,530,000.00	/	/	5,147,053.13	5,147,053.13	/	/

20、 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198,556,577.28	213,154,325.69
合计	198,556,577.28	213,154,325.69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21、 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账款	260,089.93	403,656.71
合计	260,089.93	403,656.7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2、 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品销售预收款	54,266,801.22	108,186,350.99
合计	54,266,801.22	108,186,350.9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3、 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0,712,022.97	156,841,007.88	154,792,222.23	22,760,808.6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9,803.00	10,943,731.61	10,764,713.89	248,820.72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0,781,825.97	167,784,739.49	165,556,936.12	23,009,629.34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311,154.54	135,580,881.46	133,639,086.26	22,252,949.74
二、职工福利费	221,459.45	7,545,237.98	7,766,158.40	539.03
三、社会保险费	7,413.96	6,790,720.43	6,691,975.58	106,158.81
其中：医疗保险费	6,288.72	6,061,523.38	5,965,824.57	101,987.53
工伤保险费	781.50	445,488.90	442,772.44	3,497.96
生育保险费	343.74	283,708.15	283,378.57	673.32
四、住房公积金	5,190.00	6,019,920.12	5,992,272.12	32,838.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6,805.02	904,247.89	702,729.87	368,323.04
合计	20,712,022.97	156,841,007.88	154,792,222.23	22,760,808.6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9,492.22	10,615,133.87	10,441,640.27	242,985.82
2、失业保险费	310.78	328,597.74	323,073.62	5,834.90
合计	69,803.00	10,943,731.61	10,764,713.89	248,820.72

24、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2,736,826.93	6,086,851.29
企业所得税	4,654,624.12	9,516,997.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852,971.59	456,743.06
教育费附加	609,996.38	326,788.46
个人所得税	38,953.85	32,799.41
其他税费	5,874,321.41	4,848,292.77
合计	24,767,694.28	21,268,471.99

25、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47,368,238.15	152,607,303.43
合计	147,368,238.15	152,607,303.43

(2).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押金	46,199,810.95	45,445,449.95
应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59,143,284.45	77,074,537.32
往来款及其他	42,025,142.75	30,087,316.16
合计	147,368,238.15	152,607,303.43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主要为经营性资金往来和保证金。

26、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660,808.78	2,237,295.70
合计	1,660,808.78	2,237,295.70

27、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促销费	39,037,392.03	18,234,221.76
业绩激励基金	12,118,883.10	24,183,593.41
运输费	10,251,918.09	7,541,804.30
审计咨询费	1,154,717.00	1,400,000.00
预售商品款税金	6,947,689.29	13,973,349.21
其他	1,995,082.93	2,122,244.34
合计	71,505,682.44	67,455,213.02

28、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3,289,883.31	4,186,310.92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660,808.78	-2,237,295.70
合计	1,629,074.53	1,949,015.22

29、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项应付款	26,269,746.16	26,269,746.16
合计	26,269,746.16	26,269,746.16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职工安置备付金	732,716.00			732,716.00	注1
云阳资产收购补偿款	25,537,030.16			25,537,030.16	注2
合计	26,269,746.16			26,269,746.16	/

注1：子公司徐州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因位于徐州市大马路的原厂区土地被徐州市土地储备中心收回，其中尚未支付的职工安置备付金挂专项应付款。

注2：子公司恒顺重庆调味品有限公司与云阳县土地储备整治中心签订国有建设用地土地使用权收购合同，收到的资产收购补偿款。

30、递延收益**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6,277,608.75	1,691,892.75	2,060,171.99	55,909,329.51	政府项目拨款
合计	56,277,608.75	1,691,892.75	2,060,171.99	55,909,329.51	/

31、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112,956,032.00						1,112,956,032.00

32、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14,050,322.09			1,014,050,322.09
其他资本公积	34,992,656.87			34,992,656.87
合计	1,049,042,978.96			1,049,042,978.96

33、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份回购	173,490,261.01			173,490,261.01
合计	173,490,261.01			173,490,261.01

34、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558,243.15	-25,190,783.16			-3,853,617.48	-21,337,165.68		-13,778,922.5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558,243.15	-25,190,783.16			-3,853,617.48	-21,337,165.68		-13,778,922.5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7,558,243.15	-25,190,783.16			-3,853,617.48	-21,337,165.68		-13,778,922.53

35、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23,462,481.28			223,462,481.28
合计	223,462,481.28			223,462,481.28

36、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082,205,666.75	1,113,594,247.4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82,205,666.75	1,113,594,247.4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3,684,727.55	86,899,447.1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065,308.9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77,205,366.56	109,222,718.88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98,685,027.74	1,082,205,666.7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3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79,033,817.76	632,726,398.47	1,121,235,377.96	730,382,902.41
其他业务	25,455,168.97	4,641,731.76	18,086,735.48	1,992,493.04
合计	1,004,488,986.73	637,368,130.23	1,139,322,113.44	732,375,395.45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调味品业务	978,838,562.15	632,726,398.47
其他商品及服务业务	25,650,424.58	4,641,731.76
合计	1,004,488,986.73	637,368,130.23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商品销售收入，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商品销售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单项履约义务。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公司将商品发出给客户，达到合同约定的交付条件后确认销售收入。

2) 出租物业收入：按租赁合同、协议约定的承租日期（有免租期的考虑免租期）与租金额，在相关租金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时确认出租物业收入的实现。

3) 其他业务收入：按相关合同、协议的约定，达到销售合同约定的交付条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其他业务收入的实现。

38、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15,375.56	3,472,944.16
教育费附加	2,303,909.82	2,484,979.42
消费税	584,680.60	522,984.03
房产税	4,792,377.69	4,148,805.28
土地使用税	1,748,070.77	1,662,246.01
印花税	739,523.55	817,938.43
其他	7,011.46	29,958.21
合计	13,390,949.45	13,139,855.54

39、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费用	68,553,985.44	69,923,084.98
促销费	75,813,523.48	42,124,187.71
差旅费	6,728,154.25	6,535,091.00
广告费	13,068,160.20	39,040,359.13
折旧费	538,808.10	597,604.83
办公费	1,796,937.23	1,876,638.89
招待费	27,404.17	82,059.80
其他费用	620,118.15	1,380,353.97
合计	167,147,091.02	161,559,380.31

40、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费用	29,506,477.12	25,949,912.59
折旧费	5,957,616.25	5,576,427.72
办公费用等	4,255,870.70	4,942,412.14
技术服务费	4,099,089.77	4,600,988.16
修理费	1,521,844.94	1,464,259.44
审计、咨询费	1,786,203.74	2,518,658.74
汽车费用	493,023.79	1,171,682.67
长期资产摊销	3,370,646.96	2,806,623.99
业务招待费	387,945.32	398,328.20

其他费用	1,423,050.62	804,690.67
合计	52,801,769.21	50,233,984.32

41、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物料及燃料投入	19,263,134.47	22,737,049.53
职工薪酬	15,809,487.72	12,532,174.31
折旧摊销	3,316,196.35	2,390,637.63
其他投入	4,233,104.48	3,744,580.93
合计	42,621,923.02	41,404,442.40

42、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95,212.39	1,085,280.18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36,367.12	145,396.40
利息收入	-1,901,749.03	-2,080,614.28
汇兑损失	-435,518.86	-76,199.44
金融机构手续费	372,690.81	230,983.09
合计	-1,669,364.69	-840,550.45

43、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5,859,358.49	3,769,915.34
先进制造业增值税加计扣除	3,900,749.65	
其他	125,578.77	457,157.76
合计	9,885,686.91	4,227,073.10

44、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866,056.06	-3,154,438.5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44,553.38
定期存款利息收益	1,522,888.89	21,472.26
合计	-8,343,167.17	-2,688,412.95

45、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9,554,011.16	5,138,745.26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9,554,011.16	5,138,745.26

46、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00,390.56	225,628.4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55,756.78	-393,738.32
合计	244,633.78	-168,109.84

47、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3,749.41	-607,949.41
合计	3,749.41	-607,949.41

48、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817,245.70	185,894.43	817,245.70
合计	817,245.70	185,894.43	817,245.70

49、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925,174.0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925,174.07	
捐赠支出		1,060,000.00	

各项罚款违约支出	9,413.57	209,597.97	9,413.57
其他	939.70	63,766.02	939.70
合计	10,353.27	2,258,538.06	10,353.27

5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063,228.64	25,675,301.07
递延所得税费用	1,649,885.18	-359,647.55
合计	13,713,113.82	25,315,653.5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4,980,295.0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747,044.2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829,050.1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32,832.8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479,908.4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0,214.3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3,043.33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5,358,253.5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11,026.36
所得税费用	13,713,113.82

51、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901,749.03	2,080,614.28
房租及物业管理费	17,174,626.97	10,636,016.63
政府补助	5,615,996.90	21,316,267.69
收到的往来款项及其他	10,142,954.34	8,697,747.19
合计	34,835,327.24	42,730,645.7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各项费用	165,000,210.10	200,641,377.24
保证金、押金	3,740,099.38	151,698.30
支付的往来款项及其他	478,560.38	2,912,925.01
合计	169,218,869.86	203,706,000.55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赎回	690,000,000.00	280,000,000.00
合计	690,000,000.00	280,000,000.00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700,000,000.00	150,000,000.00
合计	700,000,000.00	15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还融资性质资金往来		5,000,000.00
支付的租赁租金	1,319,409.47	1,172,857.15
募集资金费用		1,746,467.18
合计	1,319,409.47	7,919,324.33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应付股利			77,205,366.56	77,205,366.56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86,310.92		422,981.86	1,319,409.47		3,289,883.31
合计	4,186,310.92		77,628,348.42	78,524,776.03		3,289,883.31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1,267,181.19	119,962,654.88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244,633.78	168,109.8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8,007,038.09	38,371,295.92
使用权资产摊销	1,236,061.41	1,282,655.97
无形资产摊销	3,513,284.71	2,944,086.2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54,597.70	253,431.3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749.41	607,949.4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25,174.0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554,011.16	-5,138,745.2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0,306.47	1,009,080.7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343,167.17	2,688,412.9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7,571.76	-359,647.5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0,900.5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6,711,005.69	56,567,704.4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115,353.07	-4,199,890.9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592,888.86	-87,860,747.2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328,770.52	127,221,524.7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48,961,166.81	1,468,664,700.6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79,107,068.21	343,086,953.3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145,901.40	1,125,577,747.37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48,961,166.81	579,107,068.21
其中：库存现金	3,997.57	3,997.5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48,589,529.55	579,103,070.6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67,639.69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8,961,166.81	579,107,068.2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53、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29.08
其中：美元	4.08	7.1268	29.08
应收账款	-	-	408,986.53
其中：美元	57,387.12	7.1268	408,986.53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及燃料投入	19,263,134.47	22,737,049.53
职工薪酬	15,809,487.72	12,532,174.31
折旧摊销	3,316,196.35	2,390,637.63
其他投入	4,233,104.48	3,744,580.93
合计	42,621,923.02	41,404,442.40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42,621,923.02	41,404,442.40
资本化研发支出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无

3、处置子公司

无

4、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无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镇江恒顺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江苏	5,412.02	江苏	制造业	76.84		设立
江苏恒顺沐阳调味品有限公司	江苏	2,500.00	江苏	批发和零售业	94.00		设立
武汉市鑫恒顺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	100.00	湖北	批发和零售业	100.00		设立
上海镇江恒顺酱醋配销有限公司	上海	100.00	上海	批发和零售业	100.00		设立
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	江苏	20,060.127682	江苏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山西恒顺老陈醋有限公司	山西	14,000.00	山西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恒顺重庆调味品有限公司	重庆	17,665.00	重庆	制造业	100.00		设立
镇江恒顺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	16,000.00	江苏	制造业	100.00		设立
镇江恒顺新型调味品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	2,000.00	江苏	制造业	95.65		设立
镇江润扬调味品有限公司	江苏	50.00	江苏	批发和零售业	60.00		设立
镇江恒顺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	60.00	江苏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镇江恒顺商城有限公司	江苏	9,956.8628	江苏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江苏恒顺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	1,000.00	江苏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设立
黑龙江恒顺醋业酿造有限公司	黑龙江	9,896.00	黑龙江	制造业	5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疆恒顺沙林食品有限公司	新疆	2,100.00	新疆	制造业	60.00		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镇江恒顺商场有限公司	江苏	2,000.00	江苏	批发和零售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恒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江苏	1,000.00	江苏	批发和零售业	100.00		设立
江苏恒顺复合调味品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	2,000.00	江苏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江苏百花酒业有限公司	江苏	1,000.00	江苏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国金资管鑫进港慧6号(QDII)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上海	--	上海	投资	100.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黑龙江恒顺醋业酿造有限公司	49.00	-1,386,231.99		23,129,629.69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黑龙江恒顺醋业酿造有限公司	441.25	7,231.59	7,672.84	2,752.43	200.00	2,952.43	393.99	7,406.67	7,800.67	2,597.35	200.00	2,797.35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黑龙江恒顺醋业酿造有限公司	332.49	-282.90	-282.90	-49.26	82.14	-469.03	-469.03	92.05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无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无。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江苏稳润光电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制造业	28.63		权益法核算
镇江恒华彩印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	江苏	制造业	45.37		权益法核算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江苏稳润光电有限公司	镇江恒华彩印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稳润光电有限公司	镇江恒华彩印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流动资产	152,171,870.90	44,001,314.14	170,864,991.90	46,216,516.21
非流动资产	74,987,813.71	379,851,659.52	76,219,898.95	384,277,606.37
资产合计	227,159,684.61	423,852,973.66	247,084,890.85	430,494,122.58
流动负债	101,267,036.18	250,508,406.85	118,961,119.43	223,841,012.51
非流动负债		116,763,227.90		127,414,329.29
负债合计	101,267,036.18	367,271,634.75	118,961,119.43	351,255,341.80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25,892,648.43	56,581,338.92	128,123,771.42	79,238,780.7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6,043,065.25	25,670,953.46	36,681,835.76	35,950,634.84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6,043,065.25	25,670,953.46	36,681,835.76	35,950,634.84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9,858,363.87	24,356,713.03	36,864,487.53	14,546,197.10
净利润	-2,231,122.99	-22,657,441.87	-2,481,345.10	-5,258,776.64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231,122.99	-22,657,441.87	-2,481,345.10	-5,258,776.64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6,078,759.60	5,026,363.7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052,395.83	-58,122.53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052,395.83	-58,122.53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无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 营业外收 入金额	本期转入 其他收益	本期其 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 收益相 关
基于协同益生菌发酵 研发高活性成分醋粉 功能食品	184,870.57					184,870.57	与收益相关
浓缩醋粉类黑金项目	304,565.32			17,615.61		286,949.71	与收益相关
基于复合益生菌的动 植物双蛋白肽发酵技 术研究与新产品开发	110,400.00			7,200.00		103,200.00	与收益相关
新型调味酱项目研发 补贴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镇江市对口援疆产业 合作专项引导资金	284,111.80			32,163.60		251,948.20	与资产相关
基于物联网的年产 10 万吨高端醋生产自动 化及产品质量安全控 制技术提升项目	1,466,395.22			244,399.22		1,221,996.00	与资产相关
丹徒恒顺醋业一二三 产业融合发展 1000 吨 冷组装式冷库建设	3,368,110.31			421,013.78		2,947,096.53	与资产相关
基于物联网的镇江香 醋固态分层发酵智能 化装备研发	830,155.85			80,918.78		749,237.07	与资产相关
基于菌群功能调控的 富含川芎嗪镇江香醋 研发及产业化	1,230,000.00			205,000.00		1,025,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端精品食醋绿色工 艺生产线的翻新升级	655,462.28			65,546.21		589,916.07	与资产相关
基于微生物代谢调控 技术开发富含苯乳酸	1,447,208.79			105,893.33		1,341,315.46	与资产相关

的镇江香醋及其产业化							
绿色化发展专项资金研发	1,050,000.00			75,000.00		975,000.00	与资产相关
第二批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研发	1,924,765.14			141,570.79		1,783,194.35	与资产相关
2020 第二批市级工信专项资金(年产 30000 吨灌装生产线设备升级改造)	602,991.42			43,589.74		559,401.68	与资产相关
2019 年省以上现代农业发展专项资金研发(新品车间 580mL 生产线技改项目)	734,587.16			52,470.51		682,116.65	与资产相关
市创新能力建设计划项目-镇江市发酵调味品重点实验室	354,700.90			25,641.03		329,059.87	与资产相关
省级环保引导项目燃气锅炉低氮改造(恒顺炒油油烟废气收集处理\丹徒区高新园-恒顺 15 蒸吨小时燃气锅炉低氮改造)	917,198.32			67,112.07		850,086.25	与资产相关
醋文化旅游区恒顺味道旅游提升	615,735.50			43,033.07		572,702.43	与收益相关
基于智慧供应链的酿造产业制造与服务融合发展项目	31,386,175.88			10,835.86		31,375,340.02	与资产/收益相关
2021 年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	383,928.52			26,785.74		357,142.78	与资产相关
2021 年江苏省现代服务业专项资金补助(基于智慧酿造产业的制造与服务融合发展平台)	2,134,910.16			193,772.45		1,941,137.71	与资产相关
2021 年度市工信类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474,576.28			81,355.93		393,220.35	与资产相关
2022 年第三批省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564,301.08			41,290.32		523,010.76	与资产相关
2022 年第二批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	583,177.57			36,448.60		546,728.97	与资产相关
关于开展 2022 年省级文化旅游专项资金申报的通知	291,970.80			4,379.56		287,591.24	与资产相关
2021 年省以上现代农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二批	358,878.50			22,429.91		336,448.59	与资产相关
开放发张专项资金	225,490.20			14,705.88		210,784.32	与资产相关
关于下达 2022 年省科技计划专项资金(创新支撑计划国际科技合作港澳台科技合作)的通知	1,200,000.00					1,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经信委年产 10 万吨调整品智能化生产项目补贴		1,500,000.00				1,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3 万吨酿造食醋扩产项目		191,892.75				191,892.75	与资产相关
基于复合益生菌的海洋	592,941.18					592,941.18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6,277,608.75	1,691,892.75		2,060,171.99		55,909,329.51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收益转入	2,060,171.99	2,519,821.27
增值税减免	22,500.00	30,984.14
稳岗补贴		87,594.07
先进制造业增值税加计扣除	3,900,749.65	
经信委专精特新企业培育奖励	100,000.00	
镇江市科技创新资金（重点研发计划-重大科技专项）项目	750,000.00	
2023 年度第二批市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	1,000,000.00	
市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项目资金	200,000.00	
省科学技术奖励经费	200,000.00	
镇江科技创新资金—国际科技合作项目经费	150,000.00	
省科学技术奖市级奖励经费	200,000.00	
镇江市科技创新资金（创新能力建设计划）绩效考评奖励经费	200,000.00	
第二批开放发展项目资金	158,350.00	
纳税总量贡献奖	200,000.00	250,000.00
镇江市科技创新资金（重点研发计划-产业前瞻与共性关键技术）项目	300,000.00	
驻外工勤人员借调补偿款、春节慰问金	135,200.00	
镇江市科技创新券兑现资金	58,800.00	
镇江市科技创新资金—国际科技合作项目经费	50,000.00	
现代农业发展专项资金		350,000.00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子课题专项资金拨款		112,500.00
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补助		60,000.00
丹徒区科技创新资金资助项目经费		100,000.00
市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		90,000.00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补助		200,000.00
其他政府补助	199,915.27	426,173.62
合计	9,885,686.91	4,227,073.10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一）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权益投资，借款，应收及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及银行存款等。相关金融工具详情于各附注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影响本公司财务成果和现金流的外汇汇率的变动中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所持有美元或欧元的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及预收账款有关，由于美元或欧元与本公司的功能货币之间的汇率变动使本公司面临外汇风险。但本公司管理层认为，该等美元或欧元的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及预收账款于本公司总资产所占比例较小，此外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均以人民币结算，故本公司所面临的外汇风险并不重大。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外币资产及外币负债的余额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资产（外币数）		负债（外币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美元	57,391.20	371,618.40	-	-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或欧元与人民币的汇率变化有关。下表列示了本公司相关外币与人民币汇率变动 5%假设下的敏感性分析。在管理层进行敏感性分析时，5%的增减变动被认为合理反映了汇率变化的可能范围。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年利润增加/减少	美元影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人民币贬值	20,450.78	125,022.78
人民币升值	-20,450.78	-125,022.78

(2) 利率风险—公允价值变动风险

本公司无长短期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因此管理层认为暂无该类风险情况。

(3) 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公司无长短期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因此管理层认为暂无该类风险情况。

2、信用风险

2024 年 6 月 30 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现金及银行存款、应收款项、银行理财产品等。

本公司对银行存款、银行短期理财产品信用风险的管理措施，是将大部分现金及银行存款存储在中国境内的国有银行及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或用于购买金融机构（包括银行、证券、基金、信托等）推出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短期理财产品。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信用风险的管理措施主要有：1、本公司主要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资信状况优秀的客户进行交易；2、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3、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4、根据公司会计政策，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5、持续关注客户财务及运营状况，对资信状况出现恶化迹象的客户计提特别坏账准备。

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信用风险是有限的。

3、流动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流动风险较低，对本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报表不构成重大影响，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1年以内	1年以上	合计
应付账款	198,556,577.28		198,556,577.28
其他应付款	147,368,238.15		147,368,238.1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60,658.02		1,760,658.02
其他流动负债	52,439,110.05		52,439,110.05
租赁负债		1,791,636.83	1,791,636.83

2、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无。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无。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无。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793,915,958.94	793,915,958.94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793,915,958.94	793,915,958.94

资产				
(1) 理财产品			780,226,958.94	780,226,958.94
(2) 债务工具投资				
(3) 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3,689,000.00	13,689,000.00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1,802,407.61			31,802,407.61
(四) 投资性房地产			372,674,647.00	372,674,647.00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72,674,647.00	372,674,647.00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1,802,407.61		1,166,590,605.94	1,198,393,013.55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系公司通过国金资管鑫进港慧6号（QDII）单一资产管理计划持有的锅圈食品(上海)股份有限公司H股股票，以股票期末市价作为公允价值，股票市价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公司持有理财产品，以预期收益率预测未来现金流量作为公允价值，预期收益率为不可观察输入值。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系公司持有的非上市公司股权。被投资企业的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时，公司按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系公司子公司镇江恒顺商城有限公司持有的收入来源是租金收益的投资性房地产，截至2024年6月30日，投资性房地产已基本全部出租，且主要为长期租赁合同。为合理反映租约对投资性房地产价值的影响，公司选择采用收益法计量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具体方法如下：收益法预计投资性房地产未来的正常净收益，选用适当的资本化率将其折现到评估基准日时点后累加，以此估算投资性房地产的市场合理价值。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江苏恒顺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	制造业	54,000.00	40.22	40.58
------------	----	-----	-----------	-------	-------

注：计算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时扣除了公司已回购股份部分（无表决权）。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公司母公司江苏恒顺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镇江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

适用 不适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3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江苏恒顺集团镇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江苏恒宏包装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内曾为控股股东恒顺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江苏恒顺集团镇江恒海酒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镇江恒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镇江恒顺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镇江恒顺米业有限责任公司	过去 12 个月内曾为控股股东恒顺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镇江中房新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镇江顺和物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江苏恒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镇江市京口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江苏镇钛化工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镇江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注 1]
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江苏恒顺包装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镇江国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同一母公司
镇江市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镇江恒欣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母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公司
镇江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镇江市港发绿色资源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欣鑫（香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全资子公司
镇江市新盛物资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注 2]
镇江城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注 1：镇江港务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已不存在关联关系，本年度不再为公司关联方。

注 2：镇江市新盛物资有限公司为公司高管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江苏恒宏包装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1.96
江苏恒顺集团镇江恒海酒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58			25.22
镇江恒华彩印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437.83	1,200.00	否	526.95
江苏恒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841.23	4,500.00	否	2,135.68
镇江恒顺米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1,607.81	1,800.00	否	10,196.12
江苏恒顺包装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573.47	4,000.00	否	1,756.99
镇江恒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0.87			0.34
镇江市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96.52			
镇江恒欣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6.61			11.97
镇江市新盛物资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10			
镇江城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6.4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苏恒顺集团镇江恒海酒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37	195.97
镇江恒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0.18	0.39
镇江恒华彩印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6.27	6.00
江苏恒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0.58
镇江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0.21
镇江恒顺米业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9.83	
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39	
镇江恒欣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5.07	68.84
镇江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0.47	
镇江市港发绿色资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0.23	
江苏恒顺集团镇江恒海酒业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5.32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江苏恒顺集团镇江恒海酒业有限公司	房屋出租	3.96	4.04
镇江恒欣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出租	0	9.52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镇江中房新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承租								0.22		
镇江恒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承租							0.21	1.36		
江苏恒顺集团镇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房屋承租							0.53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无作为担保方的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无作为被担保方的关联担保情况。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无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54.78	201.04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江苏恒顺集团镇江恒海酒业有限公司	7,988.42	399.42	8,982.00	449.10
应收账款	镇江恒华彩印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94,000.88	5,339.94
应收账款	镇江恒顺米业有限责任公司			32,975.07	1,648.75
应收账款	镇江恒欣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88,490.00	19,424.50
应收账款	江苏镇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89.00	129.45		
预付账款	江苏恒顺集团镇江恒海酒业有限公司			4,102.54	
其他应收款	镇江中房新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	6,500.00	20,000.00	8,000.00
其他应收款	镇江顺和物业有限公司	27,149.96	6,787.49	27,149.96	2,715.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江苏恒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387,150.24	2,861,791.71
应付账款	江苏恒宏包装有限公司	6,093.41	4,047.57
应付账款	江苏恒顺集团镇江恒海酒业有限公司	7,078.66	299,070.00
应付账款	镇江恒华彩印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357,987.59	816,493.41
应付账款	江苏恒顺包装有限公司	1,495,247.19	1,681,290.75
应付账款	镇江恒顺米业有限责任公司	8,568,769.47	24,908,438.70
应付账款	镇江恒欣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49,704.20
合同负债	镇江恒华彩印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753.98	249.38
其他流动负债	镇江恒华彩印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98.02	32.42
合同负债	江苏恒顺集团镇江恒海酒业有限公司	880.23	880.23

其他流动负债	江苏恒顺集团镇江恒海酒业有限公司	114.43	114.43
合同负债	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14.55	3,195.98
其他流动负债	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6.89	415.48
合同负债	镇江市港发绿色资源有限公司	2,504.20	2,431.24
其他流动负债	镇江市港发绿色资源有限公司	325.55	316.06
合同负债	镇江恒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67.43	
其他流动负债	镇江恒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51.77	
其他应付款	镇江恒华彩印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6,300.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恒宏包装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其他应付款	镇江恒顺米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30,000.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恒顺集团镇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575,000.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恒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恒顺集团镇江恒海酒业有限公司	200,000.00	232,000.00
其他应付款	镇江市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180,453.50	

十五、股份支付

无。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根据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1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4 年 7 月 8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员工持股计划受让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受让价格为 5.89 元/股。根据参与本持股计划实际认购和最终缴款的审验结果，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参与认购的员工为 91 人，最终缴纳的认购资金总额为 545,414.00 元，认缴股数为 9.26 万股。2024 年 7 月 29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确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 9.26 万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4 年 7 月 26 日通过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

根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以 2024 年 7 月 17 日为授予日，以 3.85 元/股的价格向符合条件的 367 名激励对象授予 591.72 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已于 2024 年 7 月 2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过户，并取得其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公司未设置业务分部。

2、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2024年6月30日，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35,711,389.25	39,318,095.61
1年以内小计	35,711,389.25	39,318,095.61
1至2年	2,147,405.02	3,851,575.35
2至3年	4,192,387.82	4,225,035.33
3至4年	3,026,314.21	2,900,966.70
4至5年	3,816.00	3,816.00
5年以上	8,031,663.21	8,031,663.21
合计	53,112,975.51	58,331,152.2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684,016.23	14.47	7,684,016.23	100.00			7,684,016.23	13.17	7,684,016.23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5,428,959.28	85.53	4,609,059.98	10.15	40,819,899.30	50,647,135.97	86.83	4,917,835.21	9.71	45,729,300.76
其中：										
账龄组合	45,428,959.28	85.53	4,609,059.98	10.15	40,819,899.30	50,647,135.97	86.83	4,917,835.21	9.71	45,729,300.76
合计	53,112,975.51	/	12,293,076.21	/	40,819,899.30	58,331,152.20	/	12,601,851.44	/	45,729,300.7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镇江奥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7,684,016.23	7,684,016.2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7,684,016.23	7,684,016.23	100.00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45,428,959.28	4,609,059.98	10.15
合计	45,428,959.28	4,609,059.98	10.1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2,601,851.44	-308,775.23				12,293,076.21
合计	12,601,851.44	-308,775.23				12,293,076.2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4,141.87 万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77.98%，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986.91 万元。

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公司无转移应收款项且继续涉入的资产和负债。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5,317,382.25	4,894,951.0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833,354.25	9,900,153.45
合计	11,150,736.50	14,795,104.45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委托贷款	5,317,382.25	4,894,951.00
合计	5,317,382.25	4,894,951.00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5,506,118.74	9,569,734.04
1年以内小计	5,506,118.74	9,569,734.04
1至2年	182,707.70	264,742.90
2至3年	3,000.00	245,650.00
3至4年	240,000.00	644,000.00
4至5年	640,000.00	
5年以上	4,006,000.00	4,006,000.00
合计	10,577,826.44	14,730,126.94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318,000.00	459,650.00
备用金	6,000.00	6,000.00
往来款及其他	10,253,826.44	14,264,476.94
合计	10,577,826.44	14,730,126.9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4,829,973.49			4,829,973.49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85,501.30			-85,501.3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6月30日余额	4,744,472.19			4,744,472.19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577,826.44	100.00	4,744,472.19	44.85	5,833,354.25
其中：账龄组合	10,577,826.44	100.00	4,744,472.19	44.85	5,833,354.25
合计	10,577,826.44	100.00	4,744,472.19	44.85	5,833,354.25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730,126.94	100.00	4,829,973.49	32.79	9,900,153.45
其中：账龄组合	14,730,126.94	100.00	4,829,973.49	32.79	9,900,153.45
合计	14,730,126.94	100.00	4,829,973.49	32.79	9,900,153.4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10,577,826.44	4,744,472.19
合计	10,577,826.44	4,744,472.19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外，本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阶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4).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4,829,973.49	-85,501.30				4,744,472.19
合计	4,829,973.49	-85,501.30				4,744,472.1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黑龙江恒顺醋业酿造有限公司	451,767.18	42.09	往来款	1年以内	4,022,588.36
	4,000,000.00			5年以上	
武汉市鑫恒顺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737,076.00	6.97	往来款	1年以内	36,853.80
镇江恒顺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673,656.95	6.37	往来款	1年以内	33,682.85
镇江市醋业协会	640,000.00	6.05	往来款	4-5年	416,000.00
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南京货运中心	240,000.00	2.27	其他	3-4年	96,000.00
合计	6,742,500.13	63.74	/	/	4,605,125.01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期末余额中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公司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54,352,706.10		1,054,352,706.10	993,751,429.28		993,751,429.2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63,055,300.96		63,055,300.96	72,921,357.02		72,921,357.02
合计	1,117,408,007.06		1,117,408,007.06	1,066,672,786.30		1,066,672,786.3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镇江恒顺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41,586,190.11			41,586,190.11		
江苏恒顺沭阳调味品有限公司	26,898,186.03			26,898,186.03		
武汉市鑫恒顺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1,155,000.00			1,155,000.00		
上海镇江恒顺酱醋配销有限公司	2,462,500.00			2,462,500.00		
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	162,752,900.00	50,601,276.82		213,354,176.82		
山西恒顺老陈醋有限公司	152,169,800.00			152,169,800.00		
恒顺重庆调味品有限公司	184,305,820.00			184,305,820.00		
镇江恒顺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184,225,773.35			184,225,773.35		
镇江恒顺新型调味品有限责任公司	30,671,042.88			30,671,042.88		
镇江润扬调味品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镇江恒顺醋博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镇江恒顺商城有限公司	101,375,377.54			101,375,377.54		
江苏恒顺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10,150,000.00			10,150,000.00		
黑龙江恒顺醋业酿造有限公司	50,470,000.00			50,470,000.00		
新疆恒顺沙林食品有限公司	12,421,467.17			12,421,467.17		
镇江恒顺商场有限公司	27,207,372.20			27,207,372.20		
江苏恒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江苏百花酒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993,751,429.28	60,601,276.82		1,054,352,706.1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江苏稳润光电有限公司	36,681,835.76			-638,770.51						36,043,065.25
镇江恒华彩印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31,213,157.49			-10,279,681.38						20,933,476.11
江苏恒顺集团镇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026,363.77			1,052,395.83						6,078,759.60
小计	72,921,357.02			-9,866,056.06						63,055,300.96

合计	72,921, 357.02			-9,866, 056.06					63,055, 300.96
----	-------------------	--	--	-------------------	--	--	--	--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42,854,557.90	650,944,512.66	1,091,766,002.01	749,128,548.96
其他业务	10,814,019.77	7,263,038.66	10,500,901.61	8,388,046.33
合计	953,668,577.67	658,207,551.32	1,102,266,903.62	757,516,595.29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调味品业务	942,854,557.90	650,944,512.66
其他商品及服务业务	10,814,019.77	7,263,038.66
合计	953,668,577.67	658,207,551.32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866,056.06	-3,154,438.5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44,553.38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454,972.22	19,722.26
其他	1,947,989.30	4,357,422.01
合计	-6,463,094.54	1,667,259.06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749.4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944,203.0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9,620,177.8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06,892.43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67,442.8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852.63	
合计	12,210,432.43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1	0.0849	0.08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4	0.0739	0.073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杭祝鸿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年8月28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